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执 行 局

EX

第 一 六 六 届 会 议

166 EX/Decisions

巴 黎, 2003 年 5 月 14 日

执行局第一六六届会议通过的决定

(巴黎, 2003 年 4 月 4 日至 16 日)

注： 在本决定集中不论使用何种措辞来称呼担任职位、职责或职务的人员，显然所有职位或席位的任职者既可为女性亦可为男性。

委 员 名 单

(代表及代理人)

大会主席

A. 贾拉利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大会主席以大会主席身份列席执行局会议, 并有发言权-- 《组织法》第 V. A. 1(a) 条)

委 员

阿尔及利亚

代 表: M. 贝贾维先生

代理人: M. 古阿勒米先生

K. 维吉尼女士

M. A. 萨梅特先生

M. H. 齐达尼先生

S. A. 巴吉利先生

澳大利亚

代 表: K. 威尔特希尔先生

(计划及对外关系委员会主席)

代理人: J. 马登女士

R. 施特恩女士

M. 詹姆斯先生

A. 西维茨基女士

巴哈马

代 表: D. 赫伯恩先生

孟加拉国

代 表： M. S. 阿拉姆先生
代理人： J. 萨阿达特先生
M. D. 侯赛因先生

白俄罗斯

代 表： U. 夏斯内先生
代理人： V. 森科先生
A. 伊斯托明先生
I. 叶尔马科夫先生

贝宁（副主席）

代 表： O. B. J. 亚伊先生
代理人： R. T. C. 维尼金先生
E. 利桑女士
V. J. 杜耶梅先生

巴 西

代 表： J. I. 瓦尔加斯先生
代理人： H. 福特斯先生
G. F. G. 穆拉先生
J. B. 拉纳里博先生
A. L. V. 奥利维拉先生
S. W. 费雷拉女士
M. C. S. 费尔南德斯女士
E. M. 罗萨先生

布基纳法索

代 表： L. 萨瓦多戈先生
代理人： F. 萨瓦多戈先生
J. B. 卡博雷先生
S. 韦德拉奥果先生
M. 萨瓦多戈先生

乍 得

代 表： M. H. 马哈茂德先生

代理人： M. 索梅尔·亚巴奥先生

A. B. A. 阿西尔先生

智利（副主席）

代 表： J. 拉瓦多斯先生

代理人： A. 罗赫尔斯先生

C. 罗塞蒂女士

P. 波塔莱斯女士

B. 里奥塞科女士

S. 博桑女士

中 国

代 表： 章新胜先生

代理人： 张学忠先生

朱小玉女士

王桂霄女士

邹启山先生

陶锦女士

翟建军先生

王苏燕女士

窦春祥先生

耿淑荣女士

姚雄森先生

古 巴

代 表： M. 巴尔涅特·兰萨先生

代理人： R. 洛佩斯·德拉阿莫先生

R. 罗亚·科里先生

J. L. 马丁·沙维斯先生

D. 卡梅纳特·佩雷斯女士

L. 梅嫩德斯·埃切瓦里亚先生

多米尼加

代 表： N. J. 利韦普尔先生

多米尼加共和国

代 表： L. 德斯普拉德尔女士
(特别委员会主席)

代理人： M. 多曼格斯女士
W. 梅娜女士
M. E. 巴斯克斯女士

埃 及

代 表： M. M. 谢哈布先生

代理人： A. 里法特先生
M. S. 阿姆鲁先生
M. M. 巴胡姆女士
E. A. 哈利马先生

埃塞俄比亚

代 表： G. 泽韦德女士

代理人： S. 祖德女士
G. 阿斯富先生
B. 菲塞哈先生

法 国

代 表： J. 盖吉努先生

代理人： J. 法维耶先生
S. 德布吕沙尔女士
B. 科莱女士
J-P. 布瓦耶先生
C. 吉拉尔先生
J-P. 雷尼埃先生
C. 迪梅尼女士

- A. 杨库先生
- S. 勒格朗女士
- F. 庞吉伊先生
- C. 苏伊里女士
- C. 博多尼女士
- C. 瓦利亚 – 科勒里先生
- J. 阿图瓦女士
- M-P. 贝尔马女士

格鲁吉亚（副主席）

- 代 表： G. 乔戈瓦泽先生
- 代理人： N. 拉吉泽女士
- P. 梅特列韦利先生

德国（副主席）

- 代 表： H – H. 弗雷德先生
- 代理人： S. 韦克巴赫先生
- F-C. 布伦斯先生
- P. 维森东克先生
- R. 贝内克先生
- M. 劳贝尔先生
- F. 维尔纳先生
- T. 朔夫特莱尔先生
- K. 许夫纳先生
- B. 西默女士
- T. 梅尔德先生

希 腊

- 代 表： V. 瓦西利科斯先生
- 代理人： A. 拉利斯先生
- S. 扎哈里亚杜女士
- G. 佩措达斯先生

A. 齐古纳吉女士

A. 瓦齐娜女士

冰 岛

代 表： S. 埃纳尔松先生

代理人： S. 斯奈瓦尔女士

H. 吉斯拉松先生

G. 黑尔加多蒂尔女士

印 度

代 表： L. M. 辛格维先生

代理人： N. D. 萨巴瓦尔女士

V. 福尼亚先生

J. 约翰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代 表： M. 塔瓦库利先生

代理人： M. R. 达比里先生

M. R. 卡沙尼·哈提卜先生

意大利

代 表： F. 卡鲁索先生

代理人： F. 马尔焦塔·布罗利奥先生

D. 莫兰特先生

E. 维琴蒂先生

A. 莫利纳女士

A. 伊佐先生

M. 米西塔诺女士

E. 布索莱蒂先生

C. 洛雷蒂女士

M. 罗兰多先生

牙买加

代 表： B. 怀特曼先生
代理人： S. 坎贝尔女士
S. 克莱尔克先生
S. V. 托马斯女士

日 本

代 表： 佐藤祯一先生
代理人： 长野博先生
细谷龙平先生
石野利和先生
石田徹先生
河原節子女士
桥本和博先生
大谷圭介先生
黑田清彦先生
吉川亨先生
七海由美子女士

约 旦

代 表： F. 加赖贝先生
代理人： W. 阿扎尔先生
D. 卡瓦尔女士
W. 雷法伊先生
G. 法乌里先生
B. 阿布·塔利布先生
F. 比勒比西先生
M. 阿卜杜勒卡德尔先生
M. 侯赛尼先生
N. 古苏斯女士
Z. 萨利赫女士

肯尼亚

代 表： J. M. 巴赫穆卡女士

代理人： B. K. 姆巴亚先生

F. M. 梅金蒂先生

S. M. 萨利姆先生

J. K. 拉腊马先生

科威特

代 表： H. 易卜拉希姆先生

代理人： T. 巴格利先生

M. 沙蒂先生

马达加斯加

代 表： H - Z · 罗兰博马海先生

代理人： Y. 拉贝塔菲卡 · 兰耶娃女士

R. 兰德里亚马莫尼女士

C. B. 巴巴尼先生

马拉维

代 表： Z. 奇科西先生

代理人： A. 哈罗迪亚先生

N. S. 恩圭拉先生

F. R. 姆康达维尔先生

马来西亚

代 表： 穆萨 · 穆罕默德先生

代理人： 努尔 · 阿兹米 · 易卜拉欣先生

纳哈鲁丁 · 阿卜杜拉先生

R. A. 拉贾 · 卡马鲁丁先生

肯尼特 · 路易斯先生

O. 阿卜杜勒 · 拉赫曼先生

西斯米尔 · 达斯先生

墨西哥

- 代 表： R. 塔梅斯·格拉先生
- 代理人： J. 巴罗斯·巴莱罗先生
- M. D. P. 戈梅斯·奥利韦尔女士
- A. 巴拉德斯·德莫利内斯女士
- I. 马德里加尔·莫纳雷斯先生
- G. 穆尼奥斯女士

摩洛哥

- 代 表： A. 本纳尼女士
- （执行局主席）
- 代理人： S. 伊德里西·哈桑尼女士
- M. 巴苏先生
- （2003年4月3--4日）
- N. 纳贾先生
- （2003年4月7--16日）

莫桑比克

- 代 表： L. M. C. 卡里尔·蒙普莱女士
- 代理人： J. 穆塔吉哈先生
- C. 科斯塔先生

荷 兰

- 代 表： L. P. 范·弗利特先生
- （公约与建议委员会主席）
- 代理人： H. 福尔奈维尔德先生
- L. 范·武奇特·蒂吉森女士
- F. 范·维林根先生
- I. 宾克-利女士
- E. 范·欣内肯女士
- J. 德拉杰先生
- D. 拉格韦格先生

V. 温特曼斯先生
M. 罗曼女士
M. 范·拉文施泰因先生

尼日利亚

代 表： M. A. 奥莫勒瓦先生
(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主席)

代理人： Y. M. O. 恩瓦福尔先生
F. 奥斯曼女士
Y. 利亚多先生

阿曼（副主席）

代 表： F. N. 法西女士
代理人： M. 哈桑先生
K. 马基先生
K. 盖蒂先生
M. 雅各比先生
M. 法里先生

巴基斯坦

代 表： A. 伊纳亚图拉女士
代理人： M. J. 乔汉先生
A. 里亚齐女士
R. 齐亚女士
N. 里亚齐先生
M. S. 安瓦尔先生
I. A. 卡齐先生

秘 鲁

代 表： J. 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
代理人： J. E. 马丁内蒂·马塞多先生
C. 奎托·卡里翁先生

- E. 拉·罗萨先生
- C. 布里塞里奥·萨拉萨尔先生
- A. 毕加索·德奥亚格先生
- C. 奥尔特加先生

菲律宾

- 代 表： H.K. 比利亚罗埃尔先生
- 代理人： R.G. 马纳罗女士
- D. 翁格宾 - 雷克托女士
- E. 奥斯特亚-加西亚女士
- I. 拜伦先生

波 兰

- 代 表： J. 克洛兹佐夫斯基先生
- 代理人： M. 杰杜希茨卡女士
- T. 奥尔诺夫斯基先生
- R. 雷辛斯基先生
- A. 瓦茨拉夫奇克女士
- M. 埃伊玛 - 穆尔塔尼斯基先生
- T. 科莫罗夫斯基先生

大韩民国

- 代 表： 张在龙先生
- 代理人： 金周锡先生
- YEO Jong--koo 先生
- 姜大寿先生
- 金焕植先生
- 金麗壽先生

罗马尼亚

- 代 表： E. 米哈埃斯库先生
- 代理人： D. 普雷达先生

俄罗斯联邦

代 表： V. 卡拉马诺夫先生
(财务与行政委员会主席)

代理人： E. 切普尼科女士
O. 瓦斯涅佐夫先生
G. 奥尔忠尼启则先生
V. 鲁诺夫先生
V. 索科洛夫先生
N. 洛津斯基先生
T. 古列耶娃女士
I. 施皮诺夫先生
G. 波瓦扎哈纳亚女士
A. 古尔日先生

卢旺达

代 表： S. 卢瓦卡邦巴先生
代理人： E. 尼安德维先生
E. 穆尼亚卡延扎先生
D. 塞巴松格尔先生
C. 卡郎瓦先生
E. 巴希奇先生

塞内加尔¹

代 表： M. 索兰先生
代理人： M. B. 迪乌夫先生
A. 阿纳先生
K. A. 恩杜尔先生
M. 盖伊先生
O. 巴先生

¹ 执行局于4月8日上午接待了塞内加尔共和国总统 A. 瓦德先生。

斯洛伐克

代 表： L. S. 莫尔纳先生

代理人： M. 拉斯诺霍尔斯卡女士

M. 赫洛多娃女士

西班牙

代 表： F. 比利亚尔先生

代理人： J. R. 蓬加先生

L. 拉马略先生

P. 罗德里格斯先生

S. 佩雷斯·埃斯佩霍先生

F. 洛佩斯·鲁佩雷斯先生

A 甘戈索先生

苏里南

代 表： C. A. F. 皮戈特先生

代理人： A. S. 利福舍先生

A. A. 卡兰先生

J. E. 帕维罗尔迪奥先生

G. O. 希瓦特先生

O. 万·亨德伦先生

斯威士兰

代 表： L. 马胡巴女士

代理人： D. 利特勒女士

突尼斯

代 表： A. 布迪巴先生

代理人： F. 克菲女士

W. 希哈先生

R. 杰巴丽女士

土耳其

代 表： O. 居韦嫩先生

代理人： B. 阿兰先生

S. 索伊萨尔女士

V. 埃尔库尔先生

K. 埃吕伊库尔先生

S. 因塞苏女士

P. 塔贾尔先生

乌克兰

代 表： A. 奥廖尔先生

代理人： N. 扎鲁德纳女士

Y. 谢尔盖耶夫先生

O. 马兹尼琴科先生

O. 德米亚纽克先生

L. 米罗嫩科女士

O. 亚岑基夫斯基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代 表： D. L. 斯坦顿先生

代理人： C. 阿特金森女士

V. 哈里斯女士

H. 伊宗女士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代 表： M. S. 舍亚先生

代理人： J. V. 姆瓦帕丘先生

瓦努阿图

代 表： J. 塞塞先生

代理人： D. 马丁先生

越南（副主席）

代 表： 黎敬才先生

代理人： 潘倩珠先生

蔡文进先生

阮氏如妃女士

何明俊先生

阮范文香女士

阮孟强先生

代表和观察员

联合国系统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UNDP)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UNHCR)

联合国大学 (UNU)

联合检查组 (JIU)

E. 博内夫先生

M. 布克里先生

C. 卡苏洛女士

A. 迪克-冈萨雷斯先生

九山纯熙先生

政府间组织

国际红十字会 (CICR)

欧洲委员会 (CE)

阿拉伯国家联盟 (LAS)

欧盟委员会

美洲开发银行 (IDB)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ACTC)

G. 杜塞女士

M. 厄兹约兹先生

H. 穆勒希先生

S. O. C. 韦福先生

L. 布尔吉女士

J. 麦迪逊先生

G. 方丹先生

V. 帕尼斯女士

L. 詹姆斯女士

A. 比科先生

A. 韦德拉奥果先生

B. 彼得松先生

S. 马尔祖基先生

S. 阿瓦达-亚卢女士

S. 拉波先生

R. 萨尼亚先生

H. 泰塞尔先生

A. 阿尔梅达女士

F. 拉勒芒女士

X. D. 巴克先生

阿拉伯教育、文化及科学组织 (ALESCO)

W. 马哈茂德先生

S. 沙尔非丁女士

T. 艾哈迈德-沙瓦希女士

伊斯兰会议组织 (OIC)

A. A. 加扎利先生

拉丁联盟

B. 奥西奥先生

撒哈拉和萨赫勒观察站 (OSS)

F. 德巴比先生

秘 书 处

松浦晃一郎先生（总干事），
M. N. 巴尔博萨先生（副总干事），
J. S. 丹尼尔先生（教育部门助理总干事），
W. R. 埃尔德兰先生（自然科学部门助理总干事），
P. 贝尔纳尔先生（助理总干事，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执行秘书），
P. 萨内先生（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部门助理总干事），
M. 布什纳基先生（文化部门助理总干事），
A. W. 汗先生（传播与信息部门助理总干事），
A. S. 赛亚德先生（对外关系与合作部门助理总干事），
N. R. 蒂贾尼 - 塞波斯先生（负责非洲部的助理总干事），
E. 米特罗法诺娃女士（行政管理部助理总干事），
F. 里维埃女士（助理总干事, 总干事办公室主任），
M. 哈蒂·德皮埃尔堡女士（发言人），
A. A. 尤素福先生（法律顾问），
M. 阿勒沙比先生（执行局秘书），
以及秘书处其他成员。

目 录

页 次

1	通过议程、日程安排和主席团的报告	1
2	批准第一六五届会议简要记录	1
3	计划的执行	2
	3.1.1 总干事关于大会通过的计划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2
	3.1.2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前几届会议通过的决定的落实情况的报告.....	3
	3.1.3 总干事关于改革进程的报告.....	4
	3.1.4 总干事对 2000--2001 及 2002--2003 年双年度内提交的外部评估 报告的意见.....	5
3.2	教 育.....	5
	3.2.1 总干事关于《达喀尔行动纲领》的实施和后续活动取得的进展 情况的报告.....	5
	3.2.2 体育运动部长及高官圆桌会议（2003 年 1 月 9 - 10 日，巴黎） 的后续活动.....	6
	3.2.3 促进素质教育：和平、人权与民主教育；可持续发展教育； 课程、教学手段及教师培训.....	7
	3.2.4 关于解散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的建议.....	7
3.3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	8
	3.3.1 总干事关于阿维森纳科学伦理奖的报告.....	8
	3.3.2 邀请参加制定《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草案》的政府专家会议.....	8
3.4	文 化.....	9
	3.4.1 耶路撒冷和决定 165 EX/3.5.1 的实施情况.....	9
	3.4.2 橄榄之路：地中海地区各国人民文化与可持续发展、 对话与和平之路.....	10
	3.4.3 对可否制定一份文化多样性准则性文件的相关技术与法律 问题的初步研究.....	11

3.4.4	关于给予北欧世界遗产基金会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地区中心的地位的建议.....	12
3.4.5	对意大利维罗纳国际歌剧和诗歌研究所(IIOP)要求成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研究所一事所作的初步可行性研究.....	13
3.5	传播与信息.....	13
3.5.1	教科文组织对世界信息社会首脑会议(W SIS) (日内瓦, 2003年和突尼斯2005年)的贡献.....	13
3.6	自然科学.....	14
3.6.1	关于制订淡水资源可持续管理教育计划的建议.....	14
3.6.2	建立人人安全用水互助基金.....	15
3.6.3	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IHE) 水资源教育研究所财务条例草案.....	15
4	《2004—2005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2 C/5).....	20
4.1	审议《2004—2005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2 C/5及更正件)及执行局的建议.....	20
5	本组织的工作方法.....	31
5.1	总干事关于改进教科文组织三大机关运作的具体建议的报告.....	31
5.2	执行局工作组关于减少本组织理事机构运作费用的办法的报告.....	31
5.3	特别委员会关于执行局工作方法的报告.....	33
6	准则、章程和规则问题.....	34
6.1	审议根据决定104 EX/3.3转交给公约与建议委员会的来函及该委员会就此问题提出的报告.....	34
6.2	关于拟定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的报告.....	34
6.3	关于修改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的法律地位,使之与本组织其它研究机构的法律地位相一致的提议.....	34
6.4	总干事关于修订的保存数字化遗产宪章草案的报告.....	40

7.	大会	40
7.1	拟订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40
7.2	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工作安排计划草案.....	41
7.3	邀请参加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	42
7.4	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各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主席的候选人提名.....	42
7.5	执行局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的关于其 2002—2003 年的活动的报告的形式.....	43
8	行政与财务问题	43
8.1	总干事关于在《2002—2003 年拨款决议》允许范围内所作预算调整的报告 ...	43
8.2	执行局工作组关于会员国会费分摊比额和会员国会费收缴及付款计划 执行情况的报告（166 EX/30 及更正件）	47
8.3	总干事关于参与计划和紧急援助执行情况的报告.....	50
8.4	总干事关于本组织工作人员地理分配情况的报告.....	50
8.5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年度报告（2002 年）：总干事的报告	50
8.6	总干事与总部委员会合作就教科文组织楼房管理情况提出的报告.....	51
8.7	总干事关于预算外资金的报告.....	51
8.8	总干事对内部监督办公室 2002—2003 年战略实施情况的评论： 2002 年的年度报告	52
8.9	执行局任命申诉委员会主席和代理主席的程序.....	53
8.10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59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	53
9	与会员国和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的关系	53
9.1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近期内与教科文组织工作有关的决定和活动.....	53
9.1.1	联合国扫盲十年：全民教育.....	53
9.1.2	2002 年联合国文化遗产年	54
9.1.3	联合国改革.....	54

9.1.4	2004 年--纪念反对奴隶制斗争和废除奴隶制国际年	54
9.1.5	文化与发展：“世界文化多样性日”	55
9.1.6	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	55
9.2	与非政府组织、基金会及类似机构的关系	56
9.3	会员国关于 2004--2005 年希望教科文组织参加的周年纪念活动的建议	57
9.4	与萨赫勒 - 撒哈拉国家共同体 (CEN-SAD) 的关系和教科文组织 与该组织的协定草案	59
10	一般性问题	63
10.1	关于阿拉伯被占领土教育和文化机构的决定 165 EX/10.2 的实施情况	63
10.2	第一六七届会议的日期（包括各附属机构的会议）	65
	关于 2003 年 4 月 4 日星期五和 4 月 15 日星期二举行的秘密会议的公报	66

1 通过议程、日程安排和主席团的报告（166 EX/1，166 EX/INF.1 Rev.和166 EX/2 Rev.）

执行局通过了文件 166 EX/1 和 166 EX/INF.1 Rev.中所列的议程和日程安排。

执行局决定将其议程中的下列项目交给有关的委员会审议：

1. **计划及对外关系委员会（PX）**：项目 3.1.4, 3.2.1, 3.2.2, 3.4.1, 3.4.2, 3.4.3, 3.4.5, 3.5.1, 3.6.1, 6.2, 6.4, 9.1, 9.3,和 10.1; 以及项目 3.1.1, 3.1.2, 3.4.4, 3.6.2, 4.1 和 6.3 中与计划有关的问题。
2. **财务与行政委员会（FA）**：项目 3.1.3, 3.3.1, 3.6.3, 8.1, 8.3, 8.4, 8.5, 8.6, 8.7, 和 8.8; 以及项目 3.1.1, 3.1.2, 3.4.4, 3.6.2, 4.1 和 6.3 中涉及行政与财务的问题。

执行局批准了文件 166 EX/2 Rev.中所列的主席团关于下述议程项目的建议：

- 3.2.4 关于解散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的建议（166 EX/10）
- 3.3.2 邀请参加制定《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草案》的政府专家会议（166 EX/8 及更正 件）
- 9.4 与萨赫勒—撒哈拉国家共同体（CEN-SAD）的关系和教科文组织与该组织的协定草案（166 EX/43）

（166 EX/SR.1）

2 批准第一六五届会议简要记录（165 EX/SR.1-9）

执行局批准了其第一六五届会议的简要记录。

（166 EX/SR.1）

3. 计划的执行

3.1.1 总干事关于大会通过的计划的执行情况的报告（166 EX/4 第 I 和第 II 部分及增补件，166 EX/INF.5，166 EX/INF.7，166 EX/INF.8，166 EX/47 第 I 部分和 166 EX/48 第 I 部分）

I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4（第 I 部分），166 EX/INF.5，166 EX/INF.7 和 166 EX/INF.8，
2. 注意到其内容。

（166 EX/SR.10）

II

管理图表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4 第 II 部分及增补件，166 EX/INF.7 和 166 EX/INF.8，
2. 注意到总干事关于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2002--2003 年计划执行情况的管理图表”（批准的 31 C/5）；
3. 要求总干事加快全面实施使用财务与预算系统（FABS）的计划；
4. 请总干事除仅按比率分配外，提出更合适和更能说明问题的方法按分计划列出人事费；
5. 还请总干事改进报告方式，加强注重结果的管理；
6. 再请总干事继续按开支项目提供开支情况，尤其是差旅费、合同服务和临时人员的开支情况。

（166 EX/SR.11）

III

伊拉克发生的事情

执行局，

1. 了解到总干事就伊拉克发生的事情所发表的各项声明，
2. 注意到这些声明充分反映了教科文组织有关和平的原则及其主管领域的责任，
3. 决定支持总干事所发表的声明及其在教科文组织各主管领域，尤其是在保护伊拉克文化遗产方面所采取的行动；
4. 请总干事就伊拉克文化和教育机构的情况和届会间隔期间所完成的工作向第一六七届会议提交报告。

(166 EX/SR.11)

- 3.1.2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前几届会议通过的决定的落实情况的报告** (166 EX/5 第 I 部分及增补件，第 II 部分，166 EX/INF.7，166 EX/INF.8，166 EX/47 第 III 部分和 166 EX/48 第 I 部分)

I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5 第 I 部分及增补件，166 EX/INF.7 和 166 EX/INF.8，
2. 注意到其内容。

(166 EX/SR.10)

II

使用顾问的情况和支出入帐方法现代化的进展情况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5 第 II 部分，166 EX/INF.7 和 166 EX/INF.8，
2. 请总干事进一步努力，在聘用顾问及其他个人承包者时，在能力相当的情况下确保地理平衡；
3. 要求总干事向其第一六九届会议报告顾问和个人承包者聘用政策的审查情况；

4. 请总干事对《行政手册》的有关内容作相应的修订；
5. 还请总干事改进顾问候选人的评估和招聘程序，并为参与这类招聘工作的所有工作人员制定评估和招聘指导方针；
6. 再请总干事更新顾问的报酬标准；
7. 注意到总干事关于财会支出方法现代化进展情况的报告，并要求他就此向其第一六七届会议再次提出报告，并经执行局决定，提交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

(166 EX/SR.11)

3.1.3 总干事关于改革进程的报告（166 EX/6 第 I、第 II 和第 III 部分，166 EX/INF.7，166 EX/INF.8 及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 文件 166 EX/6（第 I、第 II 和第 III 部分），166 EX/INF.7 和 166 EX/INF.8，

第 I 部分 – 人事政策

2. 满意地注意到为制定和执行新的人事政策所做的工作，并请总干事向其第一六九届会议再次报告情况；

第 II 部分 – 新的管理手段

3. 注意到在启用新的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尤其是其计划与预算编制部分（SISTER）和财务与会计部分（FABS）方面取得的进展；
4. 还注意到在把教科文组织的财务帐目纳入新系统时所遇到的困难，以及总干事的保证，即正在实施一项计划以解决总部的问题，并保证 2003 年按计划向总部外办事处推广使用这些新手段时不再出现类似问题；
5. 关切地注意到这一重要项目仍然资金不足；
6. 要求总干事尽一切努力在正常预算范围内解决实施新管理手段所需的资金；
7. 促请总干事想方设法争取预算外资金，确保新的管理手段所需的全部资金；
8. 为此再次向会员国紧急呼吁，希望认真考虑提供自愿捐款，以补充所需资金，并对那些已经捐资的会员国再次表示感谢；

9. 请总干事继续实施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并就此向第一六九届会议提交进度报告；

第 III 部分 – 非集中化

10. 注意到总干事为实施非集中化战略所做的努力以及迄今已取得的一些结果的事实；
11. 请总干事在编制 33 C/5 之前，根据会员国的需要和教科文组织计划的优先事项，及时制定在总部外办事处之间分配下放资金的具体标准；
12. 请总干事根据提高效率和加强监督这两条原则继续合理实施非集中化行动计划，并就此向其第一六九届会议提交总结报告。

(166 EX/SR.11)

3.1.4 总干事对 2000—2001 及 2002—2003 年双年度内提交的外部评估报告的意见 (166 EX/41 和 166 EX/47 第 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41，对提交的评估结果表示满意，
2. 注意到评估员提出的建议及总干事关于落实这些建议的报告，
3. 考虑到总干事在结束语中特别强调的对评估报告的质量的关心，
4. 请总干事根据执行局第一六六届会议的辩论情况，以适当的方式采纳他认为可取的建议来改进有关的计划；
5. 请总干事继续努力，在教科文组织新的评估战略范围内提高评估的质量；
6. 要求总干事继续向其报告以下事宜：对本组织各项计划活动所做的评估，对评估建议已经采取和将要采取的行动，以及没有采取其中某些建议的原因和提高评估质量的情况。

(166 EX/SR.10)

3.2 教 育

3.2.1 总干事关于《达喀尔行动纲领》的实施和后续活动取得的进展情况的报告 (166 EX/7 和 166 EX/47 第 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7，

2. 重申落实世界教育论坛的精神在教科文组织的教育计划中的重要性及中心地位；
3. 要求总干事采取措施，保证未来的《全球监测报告》资金稳定，编辑工作完全独立；
4. 还要求总干事如高级工作组的公报（阿布贾，2002年）建议的那样，进一步提高教科文组织发挥其国际协调作用的能力，采取措施保证今后的高级工作组会议有更高级别的代表与会，这些代表应有更大的能力动员有关方面为实现全民教育的目标作出政治承诺，以及根据《2002--2007年中期战略》（批准的31 C/4）和《2002--2003年计划与预算》（批准的31 C/5）确定的优先事项，保持《达喀尔行动纲领》的后续活动中集体行动的势头；
5. 要求总干事进一步提高教科文组织的能力，努力实现《达喀尔行动纲领》，尤其是通过具体的能力培养计划和措施，帮助有关国家制定自己的国家行动计划；
6. 请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六九届会议报告实施和落实《达喀尔行动纲领》的情况和教科文组织在这一方面取得的进展；
7. 还请总干事继续在后续活动和预算外计划方面加强与捐赠者的合作，为实施《达喀尔行动纲领》的国家提供技术服务。

(166 EX/SR.10)

3.2.2 体育运动部长及高官圆桌会议（2003年1月9-10日，巴黎）的后续活动 (166 EX/42 和 166 EX/47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A

圆桌会议的后续活动

1. 忆及2003年1月9日和10日在巴黎教科文组织举行的体育运动部长及高官圆桌会议的建议，
2. 赞同由教科文组织起草一份反对在体育运动中使用兴奋剂的国际公约的建议，
3. 请总干事与政府间体育运动委员会（CIGEPS）主席团磋商，设立一个负责落实上述圆桌会议建议的专家小组；

4. 还请总干事寻求必要的人力和财力资源；
5. 决定将本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B

国际体育运动年

1. 忆及圆桌会议的建议，尤其是关于加强教育系统的体育运动的建议，
2. 决定在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议程中列入一个由联合国大会宣布《国际体育运动年》的项目。

(166 EX/SR.10)

3.2.3 促进素质教育：和平、人权与民主教育；可持续发展教育；课程、教学手段及教师培训 (166 EX/INF.6)

文件 166 EX/INF.6 为 2003 年 4 月 7 日，星期一举行的专题辩论提供了一个基础。

(166 EX/SR.2 和 3)

3.2.4 关于解散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的建议 (166 EX/10 和 166 EX/2 Rev.)

执行局，

1. 忆及其决定 165 EX/3.2.2 授权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根据两组织间行之有效的其他合作方式，在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上对其未来展开讨论，并提出建议，只要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也作出类似的决定，
2. 审议了文件 166 EX/10，
3. 考虑到该委员会 2002 年 11 月 25 日的会议的讨论情况和建议（文件 165 EX/10 附件 II），以及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在其 2003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当年第一次常会上通过的决定，
4. 为此，决定解散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

(166 EX/SR.1)

3.3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

3.3.1 总干事关于阿维森纳科学伦理奖的报告（166 EX/13 及更正件和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13 及更正件，
2. 赞赏地注意到报告中为落实决定 165 EX/3.4.5 所采取的各个步骤；
3. 忆及该奖项的目标与教科文组织《2002--2007 年中期战略》的目标相一致，特别是战略目标 4，
4. 考虑到继续颁发此奖对加强科学论理具有重要意义，
5. 决定将决定 165 EX/3.4.5 的附件中的“阿维森纳科学伦理奖”章程第 2 (d) 条的行文改为：“自 2004--2005 年双年度起，该奖项的运作费由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教科文组织均摊，只要大会批准的计划与预算中已列入教科文组织所分担的部分。”

(166 EX/SR.11)

3.3.2 邀请参加制定《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草案》的政府专家会议（166 EX/8 及更正件和 166 EX/2 Rev.）

执行局，

1. 铭记其召开政府专家会议（第 II 类）以制定《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草案》的决定（决定 165 EX/3.4.2 第 9 段），
2. 审议了总干事关于邀请参加政府专家会议事宜的建议（166 EX/8 及更正件），
3. 决定：
 - (a) 邀请教科文组织所有会员国及准会员的代表参加负责制定《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草案》的政府专家会议，此类国家在会上均有表决权；
 - (b) 邀请文件 166 EX/8 第 8 段所提到的国家派观察员参加政府专家会议；
 - (c) 邀请文件 166 EX/8 第 9 段所提到的巴勒斯坦派观察员参加政府专家会议；
 - (d) 邀请文件 166 EX/8 第 10 段所提到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派观察员参加政府专家会议；

- (e) 邀请文件 166 EX/8 第 11 段名单所列的政府间及非政府国际组织派观察员参加政府专家会议；
- (f) 授权总干事发出他可能认为有利于政府专家会议工作进展的任何其它邀请，并将其通报执行局。

(166 EX/SR.1)

3.4 文 化

3.4.1 耶路撒冷和决定 165 EX/3.5.1 的实施情况 (166 EX/14 和 166 EX/47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忆及决议 31 C/31 和决定 165 EX/3.5.1，以及《日内瓦第四公约》（1949 年）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条款，《关于在武装冲突的情况下保护文化财产的公约》（海牙，1954 年）及其《议定书》和关于《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1972 年）的有关条款，耶路撒冷古城已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和《濒临危险的世界遗产名录》，教科文组织有关保护文化遗产的各项建议、决议和决定，以及联合国大会和安理会关于耶路撒冷地位的相关决议与决定，
2. 注意到有关耶路撒冷问题的文件 166 EX/14，并提请注意在实施决定 165 EX/3.5.1 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障碍，
3. 注意到:
 - (a) 尽管总干事为实施有关耶路撒冷的大会各项决议和执行局各项决定而作出了令人赞赏的顽强努力，但是在占领国遵守关于耶路撒冷的所有决议和决定问题上没有取得任何进展，无论就该城的文化、建筑、历史和人口构成而言，还是在修复工作方面，都是如此，
 - (b) 大型基础工程破坏了一些古迹，也损害了历史遗址；这些工程仍在一种特定的精神、文化和人口背景下继续进行，有时是在加速进行，而这种特定背景因其多样性与和谐的互补性，而成为耶路撒冷这一全人类遗产象征的独有特性，
 - (c) 已造成的严重危害不断地威胁着耶路撒冷古城（Al-Quds）的文物，
 - (d) 委托奥列格·格拉巴里教授为编写现状报告而进行考察一事一直遭到以色列拒绝，

4. 重申以前就此问题通过的所有决定，并请总干事为切实实施这些决定而继续努力，
5. 重申对总干事为制定保护耶路撒冷古城的总体行动计划而主动采取的措施表示支持，因此决定尽早成立一个专家委员会，负责以科学技术为依据，提出该行动计划的指导方针和实施方式；
6. 再次呼吁各国、各组织、机构和法人与自然人为保护圣城文化遗产特别帐户提供捐助，同时对意大利提供捐助表示感谢；
7. 要求开始实施有关在清真寺广场（Al-Haram Al-Sharif）内，特别是阿什拉菲亚（Al-Ashrafiya）学校和保护历史手稿中心的加固、修复和恢复工程，因为这些项目在沙特阿拉伯王国的慷慨捐助下，其施工研究工作已准备就绪，而且项目的资金也已到位；
8. 再次请总干事继续作出努力，以使有关奥列格·格拉巴里教授到耶路撒冷考察的决定得以实施；
9. 强烈要求以色列当局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使这项考察工作得以顺利开展；
10. 促请各国政府及非政府组织和机构不要采取任何违背大会和执行局关于耶路撒冷的所有决议和决定的措施和活动，也不要开展任何与耶路撒冷地位背道而驰的活动；
11. 决定将该项目列入其第一六七届会议议程。

(166 EX/SR.10)

3.4.2 橄榄之路：地中海地区各国人民文化与可持续发展、对话与和平之路 (166 EX/22 和 166 EX/47 第 I 部分)

执行局，

1. 忆及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通过了《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多样性宣言》，
2. 还忆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约翰内斯堡，2002年9月4日）通过的《宣言》及《行动纲领》，它们主张促进“世界不同文明和人民之间的对话与合作……”，

3. 注意到联合国大会关于“文化与发展”问题的决议（A/RES/57/249, 2002年12月20日），该决议强调必须“加强文化作为实现繁荣、可持续发展和全球和平共处的一种手段的潜力”，
4. 还注意到有助于在全球化的世界中培养一种分享和参与意识，抵制自我封闭与排斥的态度的教科文组织各种文化“之路”项目，
5. 审议了文件 166 EX/22,
6. 认为希腊代表提出的关于要求科文组织认可题为“橄榄之路”项目的建议很重要，该项目的主要目的是：
 - (a) 阐明这一物质的和非物质的共同遗产，因为自史前时代以来，橄榄树及其多种多样的用途就把地中海各族人民联系起来；
 - (b) 支持为尊重和保护传统知识以及明智管理环境和自然资源而作的努力；
 - (c) 为持久利用可再生的生态系统而努力保护该系统，这是各有关民族的物质、经济和文化充分发展的重要条件；
 - (d) 探索从文化、精神和象征意义的角度如何利用橄榄树的问题，因为橄榄树尤其被视为这些开发区域内外和平、和解与繁荣的象征。
7. 建议大会将“橄榄之路”项目纳入 32 C/5 分计划 IV.1.1：宣传《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多样性宣言》和实施其《行动计划》和分计划 IV.1.2：加强文化政策与发展政策之间的联系。

(166 EX/SR.10)

3.4.3 对可否制定一份文化多样性准则性文件的相关技术与法律问题的初步研究 (166 EX/28 和 166 EX/47 第 I 部分)

执行局，

1. 忆及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通过的《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多样性宣言》（决议 31 C/25, 附件 I 和 II），
2. 还忆及实施上述《宣言》的行动计划要点，其中会员国承诺“深入开展与文化多样性问题，尤其是文化多样性与发展的关系问题和文化多样性对制定国家和国际政策的影响问题有关的国际辩论，尤其要推动对制定一份关于文化多样性的国际法律文件是否可行进行思考”（附件 II, 第 1 段），

3. 审议了文件 166 EX/28 中的“对可否制定一份文化多样性准则性文件的相关技术与法律问题的初步研究”，
4. 决定把该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5. 请总干事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关于制定一份文化多样性新国际准则性文件的初步研究报告，以及执行局就此问题提出的意见和作出的决定；
6. 还请总干事在上述报告中介绍参考现有的有关国际文件的情况；
7. 建议大会为推进制定文化多样性新国际准则性文件的行动作出一项决定，并确定该文件的性质。

(166 EX/SR.10)

3.4.4 关于给予北欧世界遗产基金会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地区中心的地位的建议

(166 EX/17 和 166 EX/47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忆及《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第 17 条呼吁公约缔约国支持设立旨在保护文化和自然遗产的基金会，
2. 还忆及大会通过的决议 21 C/40，
3. 进一步忆及其决定 165 EX/5.4 和 165 EX/9.3，
4. 审议了文件 166 EX/17，
5. 欢迎挪威政府提出的建议，
6. 赞赏对北欧世界遗产办事处迄今所作的评估的结果，并把该办事处改成基金会，
7. 建议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
 - (a) 给予北欧世界遗产基金会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地区中心的地位；
 - (b) 授权总干事任命基金会董事会董事一名和代理董事一名；
 - (c) 授权总干事根据需要与该基金会缔结合作协议。

(166 EX/SR.10)

3.4.5 对意大利维罗纳国际歌剧和诗歌研究所 (IIOP) 要求成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研究所一事所作的初步可行性研究 (166 EX/15 和 166 EX/47 第 I 部分)

执行局,

1. 忆及其决定 165 EX/3.5.3,
2. 审议了文件 166 EX/15,
3. 注意到旨在改变国际歌剧和诗歌研究所 (IIOP) 的地位, 从而使其符合 1980 年《关于受教科文组织赞助的中心和研究所的指示》的现行程序;
4. 请总干事根据上述《指示》规定的条件, 完成应当反映出 IIOP 修订的地位的可行性研究, 并就此向执行局第一六七届会议汇报, 以便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报告。

(166 EX/SR. 10)

3.5 传播与信息

3.5.1 教科文组织对世界信息社会首脑会议 (WSIS) (日内瓦, 2003 年和突尼斯 2005 年) 的贡献 (166 EX/19 和 166 EX/47 第 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19,
2. 赞同教科文组织的战略: 协助全球信息化社会发展, 成为以文化和语言多样性、平等接受教育、全民共享信息和言论自由等原则为基础的知识社会;
3. 呼吁教科文组织各会员国在两次世界首脑会议 (日内瓦, 2003 年 12 月 10 日至 13 日; 突尼斯, 2005 年) 的筹备工作中充分认识和宣传这些原则的重要性;
4. 鼓励总干事继续促使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积极参与世界信息社会首脑会议 (WSIS) 的全过程;
5. 请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六七届会议报告为召开世界信息社会首脑会议而进行的磋商情况和提出的建议, 并向其第一六九届会议报告日内瓦首脑会议的结果。

(166 EX/SR. 10)

3.6 自然科学

3.6.1 关于制订淡水资源可持续管理教育计划的建议（166 EX/12，166 EX/INF.9 和 166 EX/47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忆及《联合国世界水资源开发利用报告》（2003 年 3 月）所阐述的关于现有可饮用水资源方面令人忧虑的形势，
2. 认识到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管理是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3. 注意到必须采用跨学科的方法解决有关可饮用水的问题，
4. 还注意到由于水对各种生命的存在具有重要意义，因此不能只将其视为商品，
5. 认识到要解决水的问题，必须在各个层次开展适当的关于水资源管理的全面教育，
6. 还认识到重视有序的水消费和可持续消费的伦理方法对水资源可持续管理问题的重要意义，
7. 注意到教科文组织，特别是国际水文计划（PHI）对此问题进行的思考和研究，以及向第三次世界水资源论坛（京都，2003 年 3 月 16--23 日）提交的《关于水资源利用情况的世界报告》；
8. 审议了文件 166 EX/12 和 166 EX/INF.9，
9. 请总干事为实施一项跨部门的正规和非正规水资源的教育政策而促进合作，办法是：
 - (a) 发挥教科文组织水资源教席及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工程学院的作用；
 - (b) 在世界水年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范围内共同作出努力；
10. 还请总干事为实现这一跨部门合作而利用一切必要的人力和财力，包括动员国际社会、民间社会以及各会员国的公立和私营部门广泛参与，以便拥有能产生期望的世界影响所需的人力财力；
11. 再请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六九届会议报告作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组成部分的“水资源管理教育跨部门战略”的制定和实施情况。

（166 EX/SR.10）

3.6.2 建立人人安全用水互助基金（166 EX/16, 166 EX/INF.10 Rev. 和 166 EX/47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忆及根据世界水资源开发报告目前的估计，约有 12 亿人得不到安全的供水，约 23 亿人缺乏安全的卫生条件，
2. 审议了文件 166 EX/16 和 166 EX/INF.10 Rev.，
3. 认识到要实现供水方面的千年发展目标，即在 2015 年前使得不到安全供水的人数减少一半，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WSSD）确定的有关安全卫生条件的目标，即使缺乏安全卫生条件的人数减少一半，就必须在水资源基础设施及服务方面加大投入，
4. 还认识到要使这些投入达到实现可持续水资源开发的目的，必须在一定的时间和一定的范围内对水资源的拥有量及其脆弱性进行全面和可靠的评估，
5. 意识到有必要开展集中和协调的科学研究，以评估供水与卫生所需的水资源的拥有量和使用情况及其脆弱性，在这一方面，国际水文计划和世界水资源评估计划是最合适发挥领导作用的机制，
6. 建议建立教科文组织人人安全用水互助基金，用于资助对供水和卫生所需的水资源的拥有量及其脆弱性进行必要的评估；
7. 请总干事向其第一六七届会议提交一份研究报告，说明如何建立和管理这样一个基金，同时提交一个确定轻重缓急的工作计划，以便首先在非洲开展有关的活动。

（166 EX/SR.10）

3.6.3 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IHE）水资源教育研究所财务条例草案（166 EX/24 及更正件和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24 及更正件，
2. 注意到本决定所附的《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水资源教育研究所特别账户财务条例》；

3. 还注意到总干事已经同意在试行初期可以不完全执行《教科文组织财务规定》的第 5.3 条，这已反映在《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水资源教育研究所财务条例》的第 8.1(b)条中；试行初期结束后，总干事将根据本《财务条例》的第 XI 条重新考虑这一问题；
4. 根据本《财务条例》第 XI 条，批准在总干事认为适当的一段时期内不完全执行《教科文组织财务规定》的第 5.3 条。

附 件

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IHE）

水资源教育研究所特别账户财务条例

第 1 条 教科文组织特别帐户的设立

- 1.1 根据教科文组织《财务条例》第 6 条第 6 段之规定，并依照教科文组织与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以下简称“基金会”）的《合作协议》，教科文组织-IHE 水资源教育研究所的章程，荷兰王国与教科文组织关于该研究所所址的协议以及荷兰与教科文组织的《运作协议》，兹设立教科文组织 - IHE 水资源教育研究所（以下简称“研究所”）特别帐户。
- 1.2 该特别帐户按如下条例进行管理。

第 2 条 财务期

- 2.1 财务期从每年 1 月份的第 1 天开始，于当年 12 月份的第 31 日结束。

第 3 条 收 入

- 3.1 如其《章程》所规定，研究所的收入来自：
 - (a) 荷兰政府按《运作协议》头五年拨给研究所的经费，此后可按一定的期限继续拨给。
 - (b) 各国、国际机构和组织以及其它单位提供的与教科文组织和研究所的政策、计划和活动的目标一致的自愿捐款；
 - (c) 研究所获得的与教科文组织和研究所的政策、计划和活动的目标一致的补助金、捐款、礼赠和遗赠等；

- (d) 为开展教学收取的学费；
- (e) 从实施项目、出售出版物或其它活动中收取的费用，包括收取的管理费；以及
- (f) 杂项收入。

3.2 教科文组织--IHE 水资源教育研究所所长（以下简称“所长”）可以代表研究所接受第 3.1 条所列的各种收入，但在可能给研究所造成额外的财政义务时，所长应事先征得研究所理事会（以下简称“理事会”）的批准和教科文组织执行局的同意。

3.3 所长应将所接受的补助金、捐款、拨款、礼赠或遗赠向理事会汇报。

第 4 条 预 算

- 4.1 所长应按理事会确定的形式编制年度计划与预算,并提交理事会批准。
- 4.2 研究所的计划与预算包括：基金会提供的实物捐助，如(i) 人员与(ii) 技术与其它物质设施，以及《合作协议》规定的计划开支。
- 4.3 所长有权使用表决通过的预算拨款,在表决通过的数额内为表决确定的用途承付各种费用。
- 4.4 所长有权在同一拨款项目下的不同活动之间调拨资金。必要时,所长可经理事会授权,在理事会表决通过的拨款决议确定的范围内进行拨款项目间的转帐,并向理事会报告所有这类转帐的情况。
- 4.5 所长应将债务和开支控制在下述第 5.1 条提及的普通帐户实际拥有的资金总额之内。
- 4.6 拨款在所属财务期内应可随时使用。
- 4.7 所长应在拨款决议确定的范围内进行拨款和作出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有权使用拨款的官员。
- 4.8 拨款在所属财务期结束后的 12 个月内,仍然可以用于支付该财务期内的货物和服务费以及其它尚未支付的合法费用。
- 4.9 在上述第 4.8 条规定的 12 个月期限结束时,偿还债务后剩下的余款应转入下述第 5.1 条所提及的普通帐户。

第 5 条 普通帐户

- 5.1 将设立一个普通帐户，存入上述第 3 条所述的研究所的收入,作为研究所批准的预算的资金。
- 5.2 普通帐户的余额应以财务期为单位逐期下转。
- 5.3 余款的用途由理事会决定。

第 6 条 资金的保管和投资

- 6.1 研究所的全部资金应立即存入经所长或所长按照教科文组织的《财务规定》及银行业务规定授权的研究所其他官员或基金会选定的银行或其它存储机构。
- 6.2 所长可通过与教科文组织进行协商，酌情把暂时不用的资金用于投资。
- 6.3 投资所得应记入研究所的杂项收入贷方。

第 7 条 信托基金、储备金和附属特别帐户

- 7.1 除了周转基金外，所长应设立一笔储备金，以支付停职补助金及其它有关费用；应在理事会每年批准年度预算时向其报告储备金的情况。
- 7.2 所长可建立信托基金、附属特别帐户和其它任何储备金帐户，并应就此向理事会汇报。
- 7.3 所长在必要时可根据信托基金、储备金或附属帐户的用途，制订特别财务条例来管理这些基金或帐户，并就此向理事会汇报。除非另有规定，这些基金和帐户应根据本财务条例进行管理。

第 8 条 内部监督

- 8.1 所长应：
 - (a) 根据基金会现行的财务规定，将财务规定，包括有关采购的规定提交理事会批准。
 - (b) 经教科文组织会计长的同意，确定需要核证员事前审查承付款项的最低金额。
 - (c) 所有的付款必须有原始票据和其它单据，确保相应的服务或货物已收讫，而且此前没有付过款。
 - (d) 指定可代表研究所接受资金，承付款项和付款的官员。
 - (e) 坚持内部财务监督，对财会事项进行有效的和及时的检查与审查，以使：

- (i) 研究所的全部资金及其它财政资源的收、托和支配规范化
- (ii) 承付款项与开支符合拨款规定或理事会确定的其它财务规定，或符合关于信托基金、储备金和附属特别账户的用途和规定；
- (iii) 研究所的资源得到有效使用。

8.2 在承付任何款项之前，必须得到经所长书面批准的拨款。

8.3 所长可为了研究所的利益做出其认为必要的优惠给付，但这种支付的明细表应连同年度账目提供给理事会。

8.4 在充分调查之后，所长可批准冲销现金、储备金和其他资产损失，但冲销的全部金额明细表应连同年度账目提交外部审计员。

第 9 条 帐目

9.1 所长应保管好必要的会计帐册,并应编制年度帐目以便向理事会提交。该帐目要说明所属财务期的：

- (a) 各种资金的收支情况；
- (b) 预算状况，包括：
 - (i) 原拨款额；
 - (ii) 因转帐而改变的拨款额；
 - (iii) 这些拨款的开支；

(c) 研究所的资产和负债情况。

9.2 所长还应提供其他必要的情况来说明研究所目前的财政状况。

9.3 研究所的年度帐目应以欧元计算，不过，会计帐册可以用所长认为必要的一种或几种货币记帐。

9.4 所有的信托基金、储备金和附属特别帐户均应单独立帐。

第 10 条 外部审计

研究所的年度帐目是教科文组织财务报表的一个组成部分，应同教科文组织外聘审计员关于研究所的审计报告一道提交理事会批准。然而，鉴于教科文组织的帐目并非每年都进行审计，理事会可以要求将研究所的年度帐目提交教科文组织的外聘审计员进行审查。

第 11 条 总则

除非本条例另有规定，本特别帐户应依照教科文组织《财务条例》进行管理。

(166 EX/SR.11)

4 《2004--2005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32 C/5)

4.1 审议《2004--2005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 (32 C/5 及更正件) 及执行局的建议

执行局，

1. 审议了总干事根据《组织法》第 VI.3(a)条编制的并向执行局提交的《2004--2005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2 C/5 及更正件)，
2. 忆及联合国大会 2000 年 9 月通过的《千年宣言》(A/RES/55/2)，
3. 重申《2002--2007 年中期战略》(批准的 31 C/4) 的全部规定，
4. 忆及决定 165EX/4.1，
5. 还忆及联合国大会关于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NEPAD) 的第 A/RES/57/2 号决议，

I

6. 赞赏总干事根据执行局确定的不同预算水平提出了 32 C/5 的三种方案，并全面和忠实地履行了决定 165 EX/4.1 的规定；
7. 对 32 C/5 通篇明确侧重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MDG)，特别是在 2015 年以前使贫困现象减少一半的中心目标以及 31 C/4 的战略目标，包括两个横向专题的目标表示欢迎；
8. 满意地注意到改革工作迄今所取得的重大进展；

注重结果的计划编制、管理和监督 (RBM)

9. 满意地注意到文件 32C/5 在计划编制、编排格式和注重结果方面已取得很大的进步，特别是针对每一项工作重点提出双年度结束时的预期结果以及相关的定量和定性绩效指标，这标志着推行注重结果的计划编制、管理和监督 (RBM) 工作向前迈出了一大步；

10. 请总干事进一步改进注重结果的计划编制、管理和监督方法，并提出更多的定性绩效指标和效果评估指标；
11. 认识到在总部和总部外推行注重结果的计划编制、管理和监督是一项持续进行的工作，尤其需要推广到实施 32 C/5 的工作计划中，并为此，请总干事在工作人员培训计划中安排专门的培训，也请会员国为该项培训提供预算外资金；

集中和突出重点

12. 赞扬总干事通过为各重大计划的主要优先事项增拨计划资金和为各重大计划的其他优先事项划拨应有的计划资金，从而按照执行局的要求，使计划做到集中和重点突出；

跨部门方法

13. 欢迎总干事为加强计划活动的跨部门和跨学科行动所采取的措施，特别是通过各重大计划协调一致共同开展有关活动，以加强跨部门合作的措施；并请总干事把这种合作扩展到其他领域和其他问题，如伦理和语言多样性问题；
14. 强调加强有关 31 C/4 的两个横向专题--“消除贫困，尤其是赤贫”和“信息和传播技术为发展教育、科学和文化事业及建设知识社会服务”的跨部门行动的紧迫性和重要性；

贯穿整个计划的内容

15. 声明必须按照《2002--2007 年中期战略》（批准的 31 C/4）的规定，在本组织的所有计划中充分地反映非洲、最不发达国家（LDCs）、妇女和青年的需要与要求，并请总干事将这些要求充分地落实到 32 C/5 的工作计划中；
16. 完全赞成在本组织的所有主管领域内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NEPAD）计划给予支持的设想；
17. 赞同题为教科文组织/NEPAD “从思想到行动”的研讨会（瓦加杜古，2003 年 3 月 5--8 日）提出的各项建议，并请总干事在最后确定《计划与预算》（32 C/5）和制定各计划部门的相关工作计划时对考虑到这些建议以及执行局在其一六六届会议上就此问题发表的意见；

非集中化

18. 强调计划活动非集中化的重要性，并鼓励总干事根据关于“合理实施非集中化的指导原则草案”的大会决议 30 C/83 以及执行局后来通过的有关决定继续进一步沿此方向前进；
19. 要求总干事以更加透明的方式将关于各地区计划活动的信息包括在 32 C/5 中，以便能够对地区一级的计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
20. 强调在制定 32 C/5 的实施工作规划时，需要考虑通过 2002 年广泛参与性的地区磋商制定出来的有关批准的 31 C/4 的地区和分地区战略；
21. 要求总干事与有关地区政府间组织密切合作在工作规划中安排促进地区和地区间合作的活动，前者如“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教育项目（PRELAC）2002--2017，后者如欧洲--阿拉伯对话战略和地中海地区计划；

预算外资金

22. 对预算外资金捐助者表示衷心的感谢，并满意地注意到只有已收到的预算外资金和捐资者在签署的文件中明确认捐的资金被列入到了 32 C/5 的每项工作重点中；
23. 要求总干事在 32 C/5 的附录中包括关于各地区按分计划列出的预算外资金分配情况，并在今后关于计划实施情况的报告中定期提供这种信息；
24. 欢迎在 32 C/5 整体编制方法方面所做的改进，但强调要求大会只对正常计划资金拨款做出决定，而有关的预算外资金也只是为了增加透明度和仅供参考才列出的；

专题问题

25. 对 32 C/5 根据世界可持续发展问题首脑会议（WSSD）通过的实施计划在所有重大计划中考虑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具体行动表示满意；
26. 欢迎联合国大会指定教科文组织为联合国教育为可持续发展服务十年（2005--2014 年）和联合国扫盲十年（2003--2012 年）的牵头机构，并认为这是表现教科文组织在这些领域中的领导能力、增值作用和特殊能力的极好机会；
27. 请总干事加强促进各种文化和文明之间对话的活动，在这一方面教科文组织可以发挥独特的作用，为此，要扩大范围和运用跨学科的方法，目的是根据大会决议 31 C/39 的精神，加强多元化，宽容他人，相互了解和尊重文化多样性；

方 式

28. 强调本组织必须确定、试验和采用新的行动方式，特别是在国家的能力建设和与有关的机构和组织开展合作方面，并确保奖学金明确用于支持本组织重大计划的主要优先事项；
29. 每一项工作重点都有关系网图说明将与之合作的联盟与合作伙伴在实施计划中各自应发挥的作用和应作出的贡献，对此表示满意，并希望今后的计划与预算和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能做得更细，并将关系网图与预期的结果联系起来；

II

30. 要求总干事确保 32C/5 各种文本，尤其是第 01212 段和第 02214 段之间在行文上完全一致；
31. 现将《2004--2005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2 C/5 及更正件）及以下建议转交大会：

重大计划 I -- 教育

32. 确保(i) 将教科文组织各教育机构对各项工作重点的具体贡献列入一总表；(ii) 各教育机构对完成重大计划 I 的主要重点及其它重点的工作作出协调一致的贡献并相互补充；(iii) 各教育机构加强它们的互动与合作、影响和服务范围；(iv) 执行局第一六七届会议就教科文组织各机构和中心的战略的讨论结果充分体现在重大计划 I 中；(v) 强调必须加强教育规划研究所的作用和贡献，并继续加强该研究所在发展中国家开展的能力培养活动；
33. 尤其在分计划 I.1.1, I.1.2 和 I.2.1 中概述将在九个人口众多国家采取的各项行动并说明拨款额、预期结果和绩效指标；
34. 在第 01110 段决议草案第(a)(iv) 小段最后一句“以防止这一流行病的传播”之后加上“，特别是在非洲”；
35. 将第 01111 段第一项预期结果中的第二项绩效指标改为：“采用扩大初等教育机会和提高初等教育、幼儿保育与教育指导和建议以及受排斥儿童教育质量的政策/措施的国家数量”；

36. 在第 01111 段第二项预期结果开头“教育人员”之后加上：“重点是发展中国家”；
37. 进一步修改第 01114 段的方法和预期结果，以使其重点更突出，特别是根据执行局第一六六届会议的讨论情况及其主题“提高教育质量：和平教育、人权教育和民主教育；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课程、教育方法和师资培训”的辩论情况来修改；
38. 在第 01114 段特别强调素质教育对促进相互了解、宽容和对话的作用，并优先考虑：(i) 人权、价值观和伦理教育；(ii) 扩大师资培训，调动积极性；(iii) 制订和修改教科书和教材、课程和教学方法；(iv) 促进网络（如联系学校项目网络）的发展；
39. 在第 01114 段提及在初等、中等、职业和高等各级各类教育中确保实行素质教育概念的必要性；
40. 在第 01114 段强调语言多样性在教育环境中的重要性，因为它是促进相互了解、宽容、多样性及和平的手段，也是赋予个人能力的渠道，并制订教科文组织有关这方面的部门间战略；
41. 在第 01114 段“方法”最后一段第二行“生态和社会方面”之后加上“包括对水资源的可持续管理”；
42. 在第 01114 段“方法”第二段最后增加这样一句：“根据执行局和体育运动部长及高官会议的要求，教科文组织还将与其它有关人士合作，拟订国际反兴奋剂公约，但这项工作需要有预算外资金。”并在该段第二项预期结果后增加相应的预期结果；
43. 在第 01115 段第一项预期结果第一句“在所有学习（正规和非正规）环境”之后加上“特别是在非洲”；
44. 在第 01121 段“方法”第二段最后增加这样一句：“教科文组织将继续在地区一级充当协调员，为制订和实施全民教育战略，包括 2002--2017 年的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教育项目（PRELAC）筹集资金”；
45. 在第 01210 段决议草案第(a)(i) 小段第二行“加强会员国”之后加上“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

46. 在第 01210 段决议草案第(a)(iv) 小段第一行“提供政策咨询”之后加上“和援助”，并在第二行“特别是”之后加上“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NEPAD）的框架内，”和在“满足”之后加上“非洲的”；
47. 在整个第 01211 段进一步强调提高中等教育质量和制订实现全民教育各项目标的有关政策的必要性，对马斯喀特“中等教育促进更加美好的未来：趋势、挑战和优先工作”国际会议（2002 年 12 月 21 日-23 日）的建议和后续活动毫不含糊地加以考虑；
48. 在第 01212 段第一项预期结果第一行“决策能力”之后加上“，实施计划”，并在该项结果第一项绩效指标“加强”之后加上“和实施”；
49. 将贯穿整个第 01213 段的教科文组织—国际劳工组织新的联合行动的内容纳入所有与技术和职业教育与培训（TVET）有关的计划；
50. 在第 01213 段“方法”第二段倒数第二行“……和男女平等，”之后加上“帮助残疾人提高就业能力，”；
51. 在第 01215 段第二项预期结果第一项绩效指标“目标国家有多少”之后加上“师范学院和”；
52. 在第 01221 段“方法”第一段第三行“……对于扩大接受教育机会”之后加上“，学生、教师和研究人员流动，和提供虚拟教育”；
53. 在第 01221 段“方法”第二段最后增加：“教科文组织在制订政策和方法时，将就这些问题与其它合作伙伴进行广泛讨论，在这一过程中对伦理、教育、文化和经济问题进行研究，同时也研究对高等教育的具体影响。”；
54. 将第 01222 段工作重点 2 的标题改为：“全球网络支持全民教育、人权教育与和平文化教育”；
55. 将第 01310 段决议草案第 1 (d) 小段中“以 (I2—18/20……为议题”删去，并在“国际教育大会，”之后加上“请国际教育局理事会根据执行局第一六六届会议的讨论情况最后确定第四十七届国际教育大会的议题；”；

重大计划 II -- 自然科学

56. 在第 02101 段，在 (MOST) 一词之后增加如下一句话：“将作出努力，进一步协调这五个科学及环境计划的政策，使其能够更好地服务于重大计划 II 的主要重点的各目标。”；

57. 在第 02111 段专门提及有助于全民充分和自由获取水文资料和信息的重要性；
58. 将第 02112 段“背景”部分的最后一句话修改如下：“教科文组织根据国际水文计划第六阶段五个专题所强调的优先事项和世界水评估计划的实施情况作了发言”；
59. 修改第 02120 段的决议草案，在(a) (ii) 分段中的“促进”一词之后加上“适应性管理和优质经济、”；
60. 修改第 02130 段的决议草案，在(a)(i)分段“水文地质知识”一词之后加上“以及与其它新兴科学学科相关的知识”；
61. 修改第 02130 段的决议草案，在(a) (ii) 分段中的“空间技术”之前 加上“重大计划 II 的优先计划中的有关”；
62. 在第 02130 段的决议草案的第(a) (iii) 分段中，删去“进一步致力于”，将这句话改为“扩大对建设旨在应付自然和环境的‘预防文化’的贡献”；
63. 修改第 02140 段的决议草案，加上新的第(a) (ii) 分段：“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筹备巴巴多斯+10 会议提供援助，其中还应利用沿海地区和小岛屿平台（CSI）和一些成功的相关项目，如“小岛屿之声”和“LINKS 项目”，并将原(ii)分段的编号改为(iii)；还要在制定 32 C/5 的工作规划时努力保持 31 C/5 的拨款额；
64. 修改第 02210 段的决议草案的第(a) (v) 分段，将“增加技术设施”改为“加强技术设施的管理”，并在“方面的”之后插入“政府和”；
65. 在第 02213 段最后一项预期结果下，增加一项新的绩效指标：“为在非洲建立一个维修保养中心争取到预算外资金，以及建立起这类中心的网络并开始运作”；
66. 修改第 02220 段的决议草案的第(a) (vi) 分段，将“在科学与社会之间制定新的契约”改为“对科学的新承诺”；

重大计划 III --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

67. 修改计划 III.1 中有关科技伦理活动的综合方法，以便充分利用跨部门行动的优势；
68. 修改第 03100 段的决议草案，把第(a) (vi) 分段和第(a) (vii) 分段合并为新的一段，行文如下：“在生物伦理和世界科学知识与技术伦理委员会的主管领域促进教育、科研和信息活动，以推动对伦理问题和各方面应负责任的讨论，包括学校，

科学界，特别是青年科学家，决策者和传媒”；这一分段成为(a)的最后一个分段，并据此对所有其它分段重新编号；

69. 在第 03200 段的决议草案中增加新的第(a) (iv) 分段，行文如下：“与教育部门密切合作，为进一步发展优质教育这概念（见上述第 01114 段）作出贡献，并突出人权教育和相关的课程改革和教科书的修订以及联系学校项目（ASP）网的参与”；
70. 将第 03300 段的决议草案的第(a) (i) 分段中的“预警”改为“监督”；
71. 将第 03300 段决议草案第(a) (vi) 分段末尾的四个小段改成以下两个小段：
“---制定旨在促进人类安全与和平的地区和分地区的综合框架，包括对导致恐怖主义等新的暴力形式的历史、社会、经济和文化因素及其后果进行思考，以及宣传思考的结果；---实施国际十年行动计划中明确与教科文组织相关的内容”；
72. 在第 03400 段的决议草案第(a) (iii) 分段“通过比较……”之前加上“重点在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

重大计划 IV--文化

73. 在第 04003 段，更明确地反映，世界文化与发展委员会报告《我们具有创造力的多样性》（1995 年），政府间文化政策促进发展会议（斯德哥尔摩，1998 年）的行动计划和教科文组织的两份世界文化报告（1998 年、2000 年）就文化多样性问题达成的国际共识；
74. 在第 04112 和第 04122 段提及“橄榄之路”是地中海人民之间促进文化与可持续发展、对话及和平之路，并说明为实施这一项目所需的预算外资金；
75. 在第 04112 段，更清楚地确定支持艺术家和艺术创造力的行动，并将这些行动与国际文化多样性网络及“奴隶之路”旗舰项目更明确地结合在一起；
76. 在第 04112 段，更明确地强调“奴隶之路”这一旗舰项目对于教科文组织所有计划的重要性，以及联合国《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对反对种族主义、歧视和不宽容的重要性（并在预期结果/绩效指标栏目下新增一点：“进一步提高对现代奴役形式的认识，以便将其根除”）；
77. 在第 04112 段，更明确地强调有关各种《通史》和《地区史》项目的重要性，强调必须按批准的 31 C/5 的计划完成这些历史著作，尤其是有关拉美和加勒比地区

的地区史，并强调它们作为教学材料的重要作用，应当提及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并把“中部非洲”改为“非洲”，再增加一条相关的绩效指标；

78. 在第 04112 段最后一项的预期结果项下，在“特别是”之后加上“阿拉伯文化发展计划、”；
79. 在第 04120 段决议草案第(a) (iii) 分段中，在“概念上存在的联系”之后，加上以下一句话：“监测所有创新文化政策和培训计划对部分遗址的文化多样性及和生物和多样性的可持续性的影响”；
80. 在第 04121 段，更明确地突显文化政策与可持续发展之间的联系；
81. 在第 04210 段决议草案中增加新的第(a) (ii) 分段，行文如下：“考虑增加分计划 IV.2.1 工作重点 2 的资金，以便更好地满足 1972 年《公约》缔约国提出的有关支助鉴定、保护、保存、定期报告及展示具有特别重要价值的文化和自然财产的要求，并向执行局提交有关的建议”；
82. 在第 04221 段有关“遗产、对话与和解：冲突前和冲突后形势下的遗产”的旗舰项目中述及教科文组织总的使命，即在冲突前，冲突中和冲突后保护和保存世界文化遗产，无论是在可能产生冲突或已出现冲突的情况下均有必要动用足够的力量，有计划地采取这方面的行动；
83. 把第 04310 段决议草案第 (a) (i) 分段这句话的开头部分改为：“鼓励通过召开一次，强调艺术教育也是素质教育的一个方面的世界会议来发展艺术（见以上第 01114 段）”；

重大计划 V--传播与信息

84. 在第 05008 段中更加清楚指出必须大力宣传信息公有领域是普及利用信息和知识的手段之一这一思想；
85. 将计划 V.1 的题目改为“促进公平使用发展所需的信息和知识，尤其是公有领域的信息和知识”；
86. 在第 05110 段的决议草案的分段(a) (i) 中，在“促进缩小数字鸿沟，”之后加上“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
87. 在第 05110 段的决议草案的分段(a)(ii)中以及第 05120 段的决议草案的分段(a)(iii) 中，都在最后加上“，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

88. 在第 05110 段的决议草案的分段(a) (iii) 中，在“通过制定促进获取信息”之后加上“，尤其是公有领域的信息”；
89. 在第 05111 段中更清楚地说明批准的 31 C/4 的战略目标 10 和 11 与建立公正的知识社会的四项基本原则平等接受教育、普遍使用（公有领域的）信息、言论自由、文化和语言多样性之间的联系，如教科文组织结合信息社会问题世界首脑会议要追求的目标就是建立这样一个公正的知识社会。此外，将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召开的圆桌会议的结果写进此段，并将其与教科文组织为落实将于 2003 年 12 月在日内瓦召开的第一阶段的信息社会问题世界首脑会议预期会通过的宣言和行动计划而做的工作结合起来；
90. 在第 05112 段第二项预期结果的第一项绩效指标中，在“传播与信息培训者”之后加上“和专业人员”；
91. 在分计划 V.1.1 的方法部分突出信息社会在伦理和社会方面的挑战，并充分注意全球化在实现信息社会的进程中的所有影响；
92. 加强全民信息计划（IFAP）和国际传播发展计划（IPDC）之间的合作和协作优势，包括在有关建设知识社会的重大问题上发表联合声明的可能性；
93. 将第 05211 段的第二项预期结果的第一项绩效指标改为“研究教科文组织言论自由观察站的必要性”；
94. 在分计划 V.2.2 中强调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的极端重要性，并为此主要通过国际传播发展计划来争取预算外资金；

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UIS）

95. 强调必须通过与所有部门开展合作来加强统计研究所的作用和贡献，继续加强统计所在发展中国家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96. 细化横向专题项目的目标和预期结果，更具体地说明它们对实施有关重大计划的贡献，确保努力争取预算外资金，使这些项目取得最佳的效果；

参与计划

97. 在第 09004 段的决议草案中增加一条原则 A.2 “参与计划将优先考虑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然后将下面的原则重新编号；

与计划有关的业务

98. 不涉及中文。
99. 将第 18038 段的最后一点改为“为把未来的巴勒斯坦建成一个独立的、民主的和繁荣的国家和社会，和平地成为该地区的组成部分作出贡献。”；
100. 将第 18039 段的预期结果的第三项改为“恢复巴勒斯坦的教育和文化机构。”。

III

预算问题

执行局，

1. 审议了《2004--2005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2 C/5 及更正件），
2. 注意到文件 32 C/5 草案的预算编制技术符合决议 31 C/68 的要求；
3. 注意到文件中介绍的预算外资金数据很有帮助，因为 32 C/5 草案第 25 和 26 段所介绍的这些资金的情况有助于对有关情况有一个全面的总体了解；
4. 还注意到总干事已根据决定 165 EX/4.1 的要求，采用同一预算编制技术提出了三个不同的方案；
5. 请总干事把九个人口大国的全民教育活动作为一个单独的预算项目，并连同相关的指标一起，列入 32 C/5 文件；
6. 如美利坚合众国已宣布的重返教科文组织的决定在 2002--2003 年双年度能如期实现，则建议大会通过 6.1 亿美元的预算最高额。

（166 EX/SR.11）

5 本组织的工作方法

5.1 总干事关于改进教科文组织三大机关运作的具体建议的报告（166 EX/20）

执行局，

1. 忆及大会决议 31 C/70 及其决定 165 EX/5.1，
2. 审议了文件 166 EX/20、166 EX/17 及增补件和 166 EX/SP/2，
3. 注意到第一六六届会议期间就此问题进行的辩论，
4. 决定设立一个由每个地区组的两名成员组成的工作组；
5. 要求该工作组研究文件 166 EX/20 中的建议，与各组成员和在这些选举组之间进行磋商，并就此向第一六七届会议提交一份附有具体建议的报告。

（166 EX/SR.11）

5.2 执行局工作组关于减少本组织理事机构运作费用的办法的报告（166 EX/21）

执行局，

1. 忆及决定 165 EX/5.2 - II，
2. 审议了一六五届会议期间设立的工作组关于减少本组织理事机构运作费用的办法报告（166 EX/21），
3. 认识到有必要削减理事机构运作费用和提高它们工作效率，
4. 铭记普遍性和公正原则，
5. 肯定会员国在平等的基础上参与执行局及其附属机构工作的权利，
6. 审议了《执行局的议事规则》中规定的财务和行政条款，尤其是第 61、62 和 63 条，以及实施中所需的费用。
7. 决定采用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第 61 条中规定的以下措施：
 - (a) 停止大会届会期间参加执行局会议的代表或代理人的生活津贴；
 - (b) 停止执行局届会期间住在会议召开地区的代表或代理人的生活津贴；
8. 决定据此修订《议事规则》附件 1.2, 3.1.2, 3.4, 5 和 6 的内容（特别注意：要补充的字词或句子在文本中都加了下线，而要删掉的字词或句子都划掉了）：

“……

1.2 执行局委员或任何由执行局特别委任的其他人员指定的代表，在执行局具体决定的范围内的旅费。在届会之间主席团可以批准这种性质的出差。主席应该每年通知执行局下一年全部出差任务的数量。

.....

3.1.2 在执行局或其所属机构召开会议时，在召开会议地点的整个会议期间，通常不住在会议召开地区的代表或代理人按天发给生活津贴；如上述会议在大会届会期间或在大会前夕和紧接大会之后举行，整个执行局或大会届会期间也按天发给；但如果委员会指定的代表或代理人在其正常居住地点出席会议（即不需旅费或只需市区交通费），他们只能按出席会议的天数领取生活津贴。

.....

~~3.4 当委员指定的代表或代理人在其正常居住的地方出席会议时（即只需付市交通费），按适用标准折半发给。~~

对段落号做相应修改。

.....

~~5.1 当一名委员指定的代表缺席而由一名或一名以上代理人代表委员出席某些或某组会议时，生活津贴只发给一名代理人，并只按他代表委员出席会议的天数发给。~~

~~5.2 当一名或数名代理人，代替执行局委员指定的代表，出席某届或某组会议时，生活津贴和旅费只发给一个代理人，并且条件是：该代理人通常不住在会议召开地点，而且该委员指定的代表放弃可以根据第 1.1，3.1.1 和 3.1.2 段规定享受的该届会议或该组织会议的任何交通费用。~~

6. 新委员

新当选的执行局委员指定的代表出席选出新委员的本组织大会届会结束以后立即举行的任何会议，有资格领取生活津贴，条件是他们通常不住在会议召开地区；然而在此情况下，他们的交通费不由本组织支付。

.....”

9. 还忆及根据决定 145 EX/3.1.4, 第 7 段落(b)，设立了允许执行局委员国的代表或代理人按照自己的意愿放弃旅费和/或日补贴的机制，

10. 请总干事通过以下方面研究削减执行局运作费用的可能性：

- (a) 削减文件量，特别是文件排版和发行的费用；
 - (b) 减少或避免加班费；
11. 还请总干事在考虑到以下方面的情况下提出旨在改进大会运作的建议：
- (a) 目前大会的会期长短不应改变，但大会结构应该简化；
 - (b) 除去在大会运作中已经节省了开支，尤其是文件开支，在下列的范围中还应进一步节约：
 - (i) 文件量、文件排版费用和发行费；
 - (ii) 加班费的数额；
 - (iii) 用品、文具和租金数额。
12. 再请总干事：
- (a) 在大会召开后的下一年度第一届执行局会议上就有关大会运作费用开销逐条向执行局报告；
 - (b) 每年向执行局第一届会议提交关于执行局前一年运作开销逐条报告。
13. 决定从这项决定中节约的费用应该用于优先计划。
14. 还决定在其一六七届会议上审议以下议题：
- (a) 其议程项目的数量；
 - (b) 其它的附属机构的作用。

(166 EX/SR.9)

5.3 特别委员会关于执行局工作方法的报告 (166 EX/SP/2)

执行局,

-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SP/2；
- 2. 注意到其内容。

(166 EX/SR.8)

6 准则、章程和规则问题

6.1 审议根据决定 104 EX/3.3 转交给公约与建议委员会的来函及该委员会就此问题提出的报告（166 EX/CR/HR 及增补件，166 EX/3 PRIV，166 EX/23 和 166 EX/45 Rev.）

执行局就此问题所进行的讨论情况见本决议集末尾的公报。

(166 EX/SR.8)

6.2 关于拟定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的报告（166 EX/11 及增补件和 166 EX/47 第 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11 及增补件，
2. 祝贺国际生物伦理委员会（CIB），尤其是其起草小组工作取得的进展；
3. 鼓励总干事进一步使会员国、政府间及非政府国际组织和各国有关机构参与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草案的拟定工作；
4. 还鼓励总干事继续开展宣传和提高认识的活动，以便在国际范围对与生物伦理有关的问题进行深入讨论，并密切协助国际社会参与这些活动，吸引人们注意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草案的拟定工作。
5. 请总干事根据国际磋商的结果，包括国际生物伦理委员会 2003 年 5 月会议提出的建议，向负责拟定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草案的政府专家会议（第 II 类）（巴黎，2003 年 6 月 25 日--27 日）提交一份吸取各方意见的文本，必要时将会议延长两天，以便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通过该宣言。

(166 EX/SR.10)

6.3 关于修改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的法律地位，使之与本组织其它研究机构的法律地位相一致的建议（166 EX/9 和 166 EX/47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忆及决议 31 C/6 的第 3 段，

2. 肯定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UIE）的工作对扫盲、非正规教育、成人教育和终身教育具有实质意义和创新性质，
3. 考虑到在德国决定逐步削减原有的资助后需作出新的财政支持安排，
4. 审议了文件 166 EX/9，
5. 批准本决定附件中总干事提出的使教育研究所（UIE）成为教科文组织框架内的一个国际研究所的章程；
6. 请总干事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谈判并签署一项东道国协议，明确规定东道国对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给予的支持；
7. 注意到总干事提出的设立一个与研究所的新地位相符的研究所特别账户的建议；
8. 还请总干事落实新的章程并就此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作出说明。

附 件

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章程

第 I 条 定 义

除非本文中另有说明：

教科文组织	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大会	指教科文组织大会
执行局	指教科文组织执行局
总干事	指教科文组织总干事
理事会	指研究所理事会
委员会	指本章程第 VII 条中所指的理事会常务委员会
主任	指研究所主任
研究所	指新建立的国际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
章程	指研究所章程
工作人员	指第 IX 条中所指的研究所工作人员
UIE 基金会	指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UIE），是教科文组织 1952 年根据德国法律在德国汉堡市建立的基金会
条例	指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基金会条例

第 11 条 研究所的法律地位

1. 兹在教科文组织的框架内建立国际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作为其组成部分。
2. 研究所将取代 UIE 基金会，基金会将依据其条例第 X 条以及德国法律的相关条款，并在和德国的主管当局协商之后予以解散。
3. 在上述的框架内，研究所享有开展工作所需的业务自主权。
4. 研究所开展的一切活动不得违背本章程及大会和执行局的相关决定。
5. 研究所保留原 UIE 基金会的名称，即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UIE）。
6. 研究所的所址设在自由汉萨同盟汉堡市。

第 111 条 目标和职责

1. 在教科文组织的通盘教育工作中，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的使命是提高对行使受教育权利的认识和创造行使受教育权利的机会。作为教科文组织的一个非营利性国际研究所，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将从事终身教育方面的研究、能力培养、联网协作和出版刊物，重点是成人教育和继续教育、扫盲以及非正规基础教育。
2. 为此，研究所的主要目标是：
 - (a) 与教科文组织会员国、国际和政府间机构、非政府组织、基层组织和社区组织、民间社会和私人部门的合作伙伴共同努力，在自己工作范围内向其提供各种服务，来加强成人教育和终身教育；
 - (b) 在考虑不同群体的不同需要，但特别关注弱势和边缘群体的基础上，提出一套全面和综合的方法；
 - (c) 在扫盲、非正规教育、成人教育和终身教育方面，帮助在一国内部以及不同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建立起沟通的桥梁和网络，以促进相互学习，交流知识、经验和方法。
3. 本研究所将履行以下的职能：
 - (a) 通过促进终身教育，推广先进经验，创造有益的法律、政策和资金环境等工作，鼓励政策对话以进一步普及弱势和边缘群体的受教育权利和学习的权利；
 - (b) 开展科学研究以及建立在科学研究基础上的能力建设，奠定坚实的、文化多样的并有针对性的知识基础；

- (c) 在有关各方和合作伙伴之间加强联络、发展关系，交流经验和创新体会、收集并宣传合作成果。

第 IV 条 理事会

1. 理事会由总干事按性别平衡和地理分配上尽可能公平与广泛的原则任命的 12 位理事组成。总干事还将为每一位正式理事任命一位候补理事。理事之一应为东道国国民。理事们应根据各自在教育领域以及与研究所目标有关的领域内享有的声望，作为个人被选出。
2. 所有理事和候补理事的任期均为四年。所有理事可连选连任，但不得超过两届。
3. 当一名理事辞职或无法履行其职责时，候补理事自动接任，直至任期届满。如果某位理事及其候补理事均辞职或均无法履行职责时，总干事将任命一位新的理事和候补理事，任期四年。
4. 理事会理事不领薪金，但可根据教科文组织的规则和条例报销差旅费。
5. 理事会从理事中选出主席和副主席，任期四年。

第 V 条 理事会的职权

理事会的职权是：

1. 在大会决定的框架下，包括按照已经被批准的计划与预算以及研究所作为教科文组织的组成部分应承担的义务，决定并批准研究所制定的两年计划的总方针和工作。
2. 审查研究所的年度计划与预算草案，通过修订后的计划与预算。
3. 通过并向总干事提交关于研究所活动的年度报告。
4. 检查研究所工作的进展情况，以利未来更好地发展。
5. 推荐人选，协助总干事任命研究所所长。
6. 通过理事会主席向大会报告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的工作。

第 VI 条 理事会的运作

1. 理事会每年至少开会一次，在研究所的利益或工作需要时也应召开会议。会议由理事会主席召集，并应于会议召开前至少四周确定会议议程。在研究所所长或至少五名理事提出要求时，主席也应召集会议。
2. 所有决定均以简单多数通过，每位理事拥有一票。七位理事构成法定人数。
3. 理事会制订自己的议事规则。
4. 总干事或其代表应出席理事会的所有会议，无表决权，但可就会上讨论的任何问题随时向理事会发表口头或书面意见。
5. 理事会认为合适时可以邀请观察员出席会议。

第 VII 条 常务委员会

1. 理事会休会期间，由常务委员会代表理事会。
2. 常务委员会由理事会主席和理事会选出的两位理事组成，任期两年，可以连选连任。理事会还应选出常务委员会替补成员，以防正式委员辞职或无法履行其职责。
3. 总干事或其代表可出席常务委员会的会议。
4. 常务委员会在理事会授权范围内监督所长的工作，并向理事会报告自己的工作。
5. 除了本章程专门赋予常务委员会的职权之外，理事会可授权常务委员会以它的名义行使其他一些职权，但常务委员会须就此向理事会报告其工作。
6. 常务委员会一年应至少召开两次会议。

第 VIII 条 所 长

1. 研究所所长由总干事根据理事会的推荐任命（第 V 条第 5 段）。所长应为教科文组织的正式工作人员，受教科文组织工作人员管理条例的约束。
2. 所长是研究所的首席行政官员，受总干事的委托，须履行以下的职责：
 - (a) 全面负责研究所的工作；
 - (b) 与常务委员会磋商，编制研究所的年度计划与预算，以及编写关于研究所活动的年度报告；
 - (c) 年度计划经理事会批准后，负责制定计划的实施细则及其具体实施；

- (d) 代表总干事，依据教科文组织工作人员管理条例，任命和管理研究所内的教科文组织正式工作人员和其他工作人员，如顾问、暂调人员或根据其他安排在研究所工作的人员。
- (e) 按照第 X 条中设立的研究所特别账户的财务条例，负责资金的收支工作；
- (f) 按照研究所特别账户的财务条例，制定财务规定和程序，确保有效的财务管理，节省开支；

第 IX 条 工作人员

1. 在本章程实施之前由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基金会聘用的工作人员，如本人同意，在东道国和教科文组织达成适当的协议之后，可转到本研究所工作。
2. 一旦转入本研究所，这些工作人员将受教科文组织工作人员管理条例的约束。

第 X 条 财 务

1. 研究所的经费来自：
 - (a) 大会的财政拨款；
 - (b)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捐助；
 - (c) 教科文组织其它会员国、国际机构和组织及其它实体的自愿捐款，用于与教科文组织和研究所的政策、计划、活动相一致的目的；
 - (d) 其他公共或私人组织、团体及个人的捐款、捐赠、礼赠和遗赠，用于与教科文组织和研究所的政策、计划、活动相一致的目的；
 - (e) 从委托研究所实施的项目中提取的费用，出售出版物的收入或其他活动的收入；
 - (f) 其他收入。
2. 根据教科文组织财务条例的相关规定，研究所的各项收入存入总干事设立的特别账户。此特别账户的使用以及研究所预算的管理均以本章程及特别账户财务条例为准。
3. 如大会决定关闭研究所，其资产由教科文组织接收，其债务由教科文组织承担。

第 XI 条 修 订

只有大会或执行局做出决定后，方可修订本章程。

第 XII 条 过渡期规定

1. 本章程一经生效：
 - (a) 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基金会理事会理事将成为研究所理事会理事，直至原任期届满。
 - (b) 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基金会会长即成为研究所所长。

第 XIII 条 生效

一俟教科文组织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达成东道国协议和第 IX 条中所述协议，并在基金会依法解散之后，本章程立即生效。

(166 EX/SR.10)

6.4 总干事关于修订的保存数字化遗产宪章草案的报告 (166 EX/18 和 166EX/47 第 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18，
2. 请总干事根据执行局第一六六届会议和将于 2003 年 4 月 22 日至 24 日召开的全民信息计划政府间理事会第二届会议的讨论情况，以及会员国提供的自愿捐款的情况，进一步修订保存数字化遗产宪章草案；
3. 还请总干事将一份吸取各方意见的保存数字化遗产宪章草案提交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

(166 EX/SR.10)

7. 大会

7.1 拟订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166 EX/25 及增补件 1 和 2)

执行局，

1. 鉴于大会议事规则第 9 条和第 10 条的规定，

2. 审议了文件 166 EX/25 及增补件 1 和 2,
3. 决定:
 - (a) 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将包含上述几个文件中所建议列入的项目和增列的下述项目:
 - 5.8 教科文组织大会青年论坛的报告 (2003 年);
 - 5.9 体育运动部长及高官圆桌会议 (巴黎, 2003 年 1 月 9 日-10 日) 的后续活动
 - 5.10 联合国大会宣布国际体育运动年
 - 5.11 拟定一份关于文化多样性的国际准则性文件的可行性
 - 5.12 关于给予北欧世界遗产基金会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地区中心的地位的建议
 - 5.13 意大利维罗纳国际歌剧和诗歌研究所 (IIOP) 提交的要求成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研究所的申请
 - 11.15 关于会费分摊比额表和缴纳会费的货币问题的决议 31 C/52 的实施情况;
 - (b) 各会员国、准会员或联合国组织根据《议事规则》第 9 条的规定可能在确定的届会开幕之日的至少一百天之前 (即迟于 2003 年 6 月 20 日) 提出的其它所有项目将由总干事列入临时议程, 随后, 该临时议程将在届会开幕之日的至少九十天之前 (即迟于 2003 年 6 月 30 日) 寄给各会员国和准会员

(166 EX/SR.10)

7.2 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工作安排计划草案 (166 EX/26 及更正件和增补件 1、增补件 2 和增补件 3)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26 及更正件和增补件 1、增补件 2 和增补件 3,
2. 认为应根据习惯性做法来拟订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工作日程;
3. 批准这些文件中所提出的各项建议, 当然:
 - 项目 5.8 将由全会审议;
 - 项目 5.9 和 5.10 将由第 II 委员会审议;

- 项目 5.11、5.12 和 5.13 将由第 IV 委员会审议；
- 项目 11.15 将由行政委员会审议；
- 文件 32 C/2 将提供一个清单，列出《2004--2005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2 C/5) 第 II 篇中可以被提出修正案的各个执行段落。

4. 请总干事在此基础上拟定与大会工作安排有关文件 32 C/2。

(166 EX/SR.10)

7.3 邀请参加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 (166 EX/27)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27，
2. 注意到总干事将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6 条第 1 段的规定向会员国和准会员发出之通知；
3. 注意到总干事将根据该条第 2 和第 3 段的规定向政府间组织发出邀请；
4. 决定根据该条第 4 段的规定，邀请以下国家派观察员出席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
文莱达鲁萨兰国 罗马教廷
美利坚合众国 新加坡
列支敦士登 东帝汶
5. 将巴勒斯坦列入该条第 6 段所提之名单，并注意到总干事将根据该段的规定向其发出邀请；
6. 注意到总干事将向与教科文组织保持密切正式关系的非政府国际组织发出邀请。
7. 决定在其第一六七届会议上审议有关接受（除与教科文组织保持密切正式关系的非政府组织以外的）非政府组织、与教科文组织保持正式关系的基金会及其它类似机构，以及其它国际组织的观察员出席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问题。

(166 EX/SR.9)

7.4 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各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主席的候选人提名 (166 EX/INF.3)

执行局决定向大会建议下列候选人担任各委员会主席：

第 I 委员会 J.I 瓦尔加斯先生（巴西）

第 II 委员会	Z.贾拉勒女士（巴基斯坦）
第 III 委员会	T.马尔坎南先生（芬兰）
第 IV 委员会	O.B.J.亚伊先生（贝宁）
第 V 委员会	A.阿尔--马沙特先生（伊拉克）
行政委员会	V.卡拉马诺夫先生（俄罗斯联邦）
提名委员会	J.巴罗斯·巴莱罗先生（墨西哥）
法律委员会	M.贝贾维先生（阿尔及利亚）
全权证书委员会	H.罗兰博马海先生（马达加斯加）

(166 EX/SR.9)

7.5 执行局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的关于其 2002--2003 年的活动的报告的形式

执行局决定由其主席以书面形式向大会提交关于其 2002--2003 年活动情况的报告。

(166 EX/SR.9)

8 行政与财务问题

8.1 总干事关于在《2002--2003 年拨款决议》允许范围内所作预算调整的报告

(166 EX/29 和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总干事关于自本双年度开始以来，根据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批准的拨款决议（决议 31 C/73 第 A(b)、(d)和(e)段）的规定接收捐赠和特别捐款并将其纳入正常预算以及建议在 2002--2003 年预算范围内进行有关转帐的报告（166 EX/29）和执行局财务与行政委员会的有关建议（166 EX/48 **第 II 部分**），

I

2. 注意到总干事在获得这些捐赠和特别捐款之后已将正常预算的拨款增加了1,296,709美元，分配情况如下：

	美 元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I	306,200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II	354,981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IV	130,929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V	24,235
第 III 篇--对计划执行的支助和行政管理	480,364
共 计：	<u>1,296,709</u>

3. 对文件 166 EX/29 第 1 段所列捐赠者表示感谢；

II

4. 忆及拨款决议中关于总干事可以在事先征得执行局批准的情况下在各拨款项目之间进行转帐的规定，
5. 批准将 1,498,700 美元从调级储备金转到预算第 I 至第 III 篇的拨款项目间转帐；

III

6. 批准将 6,589,700 美元从预算第 IV 篇转到第 I 至 III 篇，以解决因法定因素和其它因素所造成的人事费和物业费的增长；
7. 注意到本决定所附的业经修订的拨款表。

(166 EX/SR.11)

业经修订的2002--2003年拨款表

拨款项目	批准的 31 C/5	调整后的 31 C/5 (165EX/Dec.6.1)	建议的转帐				调整后批准的 31 C/5
			I 收到的捐款	II 重新定级 储备金的分配	III 从第IV篇转入的帐		
					人事费	其它费用	
	\$	\$	\$	\$	\$	\$	\$
第I篇 总政策和领导机构							
A. 理事机构							
1. 大会	6,292,400	6,294,400			#REF!		#REF!
2. 执行局	7,839,400	7,858,800		14,600	#REF!		#REF!
第1篇A, 小计	14,131,800	14,153,200	0	14,600	#REF!		#REF!
B. 领导机构	16,186,400	16,306,400		81,400	#REF!		#REF!
(包括: 总干事室; 总干事办公室; 内部监督办公室; 国际准则与法律事务办公室)							
C. 参与联合国系统联合机构	2,153,000	2,153,000				230,500	2,383,500
第I篇共计	32,471,200	32,612,600	0	96,000	#REF!	230,500	#REF!
第II篇 计划和与计划有关的业务							
A. 计划							
重大计划 I- 教育							
I.1 全民基础教育: 实现达喀尔世界教育论坛的承诺							
I.1.1 《达喀尔行动纲领》后续活动的协调	21,644,400	21,748,535	84,270	65,600	#REF!		#REF!
I.1.2 加强兼容并包的教育方法, 并使教育形式多样化	24,168,300	25,089,601	58,889	73,400	#REF!		#REF!
I.2 为建设知识社会而开展优质教育和改革教育体制							
I.2.1 提倡开展优质教育的新方法	15,833,500	16,237,480	35,493	48,000	#REF!		#REF!
I.2.2 教育体制改革	14,489,500	15,661,506	115,772	43,900	#REF!		#REF!
教科文组织的教育机构							
教科文组织国际教育局(IBE)	4,591,000	4,591,000					4,591,000
教科文组织国际教育规划研究所(IIEP)	5,100,000	5,100,000					5,100,000
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UIE)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教科文组织教育信息技术研究所(IITE)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教科文组织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国际高等教育研究所(IESALC)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教科文组织非洲国际能力培养研究所(IICBA)	1,200,000	1,500,000					1,500,000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1,865,000	1,865,000	11,776				1,876,776
重大计划 I, 小计	94,091,700	96,993,122	306,200	230,900	#REF!	0	#REF!
重大计划 II- 自然科学							
II.1 科学与技术: 能力建设与管理							
II.1.1 世界科学大会的后续活动: 政策制定与科学教育	5,763,700	5,845,450		15,000	#REF!		#REF!
II.1.2 科学技术能力建设	15,043,000	15,218,300	25,838	39,200	#REF!		#REF!
II.2 科学、环境和可持续发展							
II.2.1 水与有关方面的相互作用, 受到威胁的水资源系统与有关的重大社会问题	8,691,200	8,927,400	170,124	22,600	#REF!		#REF!
II.2.2 生态科学	5,036,000	5,055,500	111,110	13,100	#REF!		#REF!
II.2.3 地球科学与减少自然灾害方面的合作	5,665,800	5,722,167	22,019	14,800	#REF!		#REF!
II.2.4 促进沿海地区和小岛屿的可持续生存	2,328,900	2,339,500	25,890	6,100	#REF!		#REF!
II.2.5 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	7,004,000	7,035,100		18,200	#REF!		#REF!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2,335,000	2,349,750					2,349,750
重大计划 II, 小计	51,867,600	52,493,167	354,981	129,000	#REF!	0	#REF!
重大计划 III-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							
III.1 科学技术伦理学	3,563,800	3,573,200		9,600	#REF!		#REF!
III.2 促进人权、和平和民主原则	12,216,000	12,822,700		32,800	#REF!		#REF!
III.3 改进社会变革政策, 促进预测和面向未来的研究	10,222,400	10,291,300		27,400	#REF!		#REF!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2,580,000	2,580,000					2,580,000
重大计划 III, 小计	28,582,200	29,267,200	0	69,800	#REF!	0	#REF!

业经修订的2002--2003年拨款表

拨款项目	批准的 31 C/5	调整后的 31 C/5 (165EX/Dec.6.1)	建议的转帐				调整后批准的 31 C/5
			I 收到的捐款	II 重新定级 储备金的分配	III 从第IV篇转入的帐		
					人事费	其它费用	
重大计划IV--文化							
IV.1 加强文化领域制定准则的行动							
IV.1.1 促进《保护世界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公约》的实施	5,894,000	5,928,600			27,900	#REF!	#REF!
IV.1.2 满足制定准则方面的新要求	2,626,300	2,638,842			12,400	#REF!	#REF!
IV.2 保护文化多样性和促进文化多元化及文化间对话							
IV.2.1 保护和振兴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	21,164,900	21,919,561	44,076	100,200	#REF!	#REF!	#REF!
IV.2.2 促进文化多元化及文化间对话	6,595,800	7,222,100	800	31,200	#REF!	#REF!	#REF!
IV.3 加强文化与发展之间的联系	6,138,900	6,165,400	86,053	29,100	#REF!	#REF!	#REF!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重大计划IV, 小计	43,849,900	45,304,503	130,929	200,800	#REF!	0	#REF!
重大计划V--传播和信息							
V.1 提倡公平利用信息与知识, 尤其是公有的信息与知识							
V.1.1 制定推广利用信息与知识的原则、政策和战略	5,810,300	5,836,000		15,700	#REF!	#REF!	#REF!
V.1.2 发展信息结构和培养进一步参与知识社会的能力	6,997,000	7,053,801	11,309	18,900	#REF!	#REF!	#REF!
V.2 促进言论自由和加强传播能力							
V.2.1 言论自由、民主与和平	7,343,200	7,674,400	12,926	19,900	#REF!	#REF!	#REF!
V.2.2 加强传播能力	9,624,100	10,082,800		26,000	#REF!	#REF!	#REF!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	3,290,000	3,290,000					3,290,000
重大计划 V, 小计	33,064,600	33,937,001	24,235	80,500	#REF!	0	#REF!
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	6,820,000	6,820,000					6,820,000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	500,000	500,000					500,000
统计研究所, 小计	7,320,000	7,320,000	0	0			7,320,000
第 II 篇 A, 小计	258,776,000	265,314,993	816,345	711,000	#REF!		#REF!
B. 参与计划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C. 与计划有关的业务							
1. 非洲行动的协调	2,647,700	2,669,100		39,800	40,700		2,749,600
2. 奖学金计划	1,962,400	1,979,900			#REF!		#REF!
3. 公众宣传	20,354,400	20,690,200		14,600	#REF!		#REF!
第 II 篇 C, 小计	24,964,500	25,339,200	0	54,400	#REF!		#REF!
第 II 篇, 共计	305,740,500	312,654,193	816,345	765,400	#REF!		#REF!
第 III 篇 对计划执行的支助和行政管理							
A. 战略规划和计划监督	6,128,000	6,564,100		40,700	#REF!		#REF!
B. 预算编制和监督	4,244,900	4,277,100			#REF!		#REF!
C. 总部外管理和协调	48,954,500	50,401,363	470,364	149,100	#REF!	9,200	#REF!
D. 对外关系与合作	22,008,800	22,158,900	10,000	96,300	#REF!		#REF!
E. 人力资源管理	25,684,800	25,931,500		66,000	#REF!		#REF!
F. 行政管理	88,685,500	91,201,900		285,200	#REF!	145,000	#REF!
G. 总部楼房翻新	6,292,500	6,292,500				378,000	6,670,500
第 III 篇, 共计	201,999,000	206,827,363	480,364	637,300	#REF!	532,200	#REF!
第 I - III 篇, 共计	540,210,700	552,094,156	1,296,709	1,498,700	#REF!	762,700	#REF!
重新定级储备金	1,500,000	1,500,000		(1,498,700)			1,300
第 IV 篇 预计费用增长	13,690,850	10,320,850			(5,827,000)	(762,700)	3,731,150
第 I - IV 篇, 共计	555,401,550	563,915,006	1,296,709	0	#REF!	0	#REF!
减去: 应在计划与预算的执行过程中 从批准的预算总额中勾支的金额	(11,034,300)	(11,034,300)					(11,034,300)
调整后批准的拨款 共计	544,367,250	552,880,706	1,296,709	0	#REF!	0	#REF!

* 横向专题:

1. 消除贫困, 尤其是赤贫。
2. 新的信息和传播技术为发展教育、科学和文化及建设知识社会作出贡献

8.2 执行局工作组关于会员国会费分摊比额和会员国会费收缴及付款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166 EX/30 及更正件）

执行局，

1. 忆及其决定 165 EX/8.5 决定建立一个由其成员组成的并由秘书处协助的工作组，对 2002--2003 年度的会费分摊比额进行研究，对属于前苏联的若干会员国 1993--1999 年拖欠会费进行调整和/或纠正的可能性进行审议，并就此向其第一六六届会议报告，
2. 审议了含有工作组报告的文件 166 EX/30 及更正件，

A

前苏联所属会员国的情况

3. 赞同工作组有关调整属于前苏联的若干会员国（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吉尔吉斯斯坦、摩尔多瓦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和土库曼斯坦）1992--1999 年拖欠会费的建议；
4. 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建议：
 - (a) 债务一律不予免除；
 - (b) 1993 年--1999 年的累计债务被视为“旧债”，在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之前，不涉及其表决权问题；
5. 促请每一相关会员国，如尚未做到以下事项，应
 - (a) 在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之前缴纳至少与 2000 至 2003 年的债务相等的欠款；
 - (b) 在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之前起码缴纳“旧债”的一小部分，如果因国家预算周期问题做不到这一点，也可在 2004 年年底前缴纳，这样每一相关年补缴的“旧债”的数额至少与 2003 年分摊的会费持平；
 - (c) 与秘书处重新调整或单独制定还款计划，承诺今后及时缴纳当年会费并偿还部分“旧债”，并将该还款计划报大会批准。这几个会员国的有关政府部门须签署这一还款计划，以确保其可行性；如还款计划不能在三个双年度内偿还所有应付的欠款，应要求有关会员国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交进度报告，以便根据其当时的还款能力重新考虑还款的安排；

6. 要求有关会员国，即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吉尔吉斯斯坦、摩尔多瓦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和土库曼斯坦，分别与秘书处联系，以便秘书处协助它们准备提交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要求保留表决权的信，并探讨运用决定 149 EX/6.5 第 12 段提出的方式达成“顶债”协议的可能性，以减少其旧债；
7. 建议大会从宽考虑已达到上述第 3 段要求的会员国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83 条提出的表决权申请。

B

2002—2003 年会费分摊比额表

8. 忆及大会在决议 31 C/52 中作出的决定，即教科文组织会员国在 2002 年和 2003 年的会费分摊比额应作为一种临时方案；以及要求执行局在其第一六五届会议上深入研究这一问题，并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作出报告，对包括追溯调整临时分摊比额在内的问题提出建议，供大会审议；还忆及决定 165 EX/8.5 要求建立一个工作小组，来研究会费分摊比额问题，并就此报告第一六六届会议，
9. 注意到教科文组织会费分摊比额一向以联合国的比额为基础，再根据两个机构在会员国构成方面的差异进行必要的调整，
10. 审议了联合国大会 2000 年 12 月 23 日的第 A/RES/55/5 号决议，该决议规定了联合国费用分摊的最新比额，尤其审议了关于以下问题的决定：
 - (a) 0.001% 的最低会费分摊比率，
 - (b) 最不发达国家 0.01% 的最高会费分摊比率，
 - (c) 22% 的最高会费分摊比率，
 - (d) 实行新的计算方法后导致一些会员国的会费分摊比率大幅度增加的问题；
 - (e) 采取过渡性措施，来解决这些分摊比率大幅度增加的问题；
 - (f) 美国决定 2001 年向联合国支付一笔款项，相当于联合国大会 2000 年 12 月 23 日的第 A/RES/55/239 号决议确定的成员国会费分摊额的 3%，作为一项特殊措施，这笔款项将入帐冲抵其它某些会员国 2001 年度计划预算的分摊会费。
11. 进一步考虑到联合国大会第 A/RES/55/5 号决议强调降低最高分摊比率适用于联合国开支的分摊，但并不要求其他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自动仿效。

12. 还注意到一些会员国严重关注现行的临时会费分摊比额对某些会员国造成的影响，
13. 牢记联合国采用的确定其 2001 年会费分摊比额的方法，以及世界卫生组织决定采取的 2002--2003 年度的减免措施，
14. 进一步注意到联合国决定临时调整阿富汗和阿根廷 2003 年的会费分摊比率，
15. 同意工作组的提议，并建议大会在其第三十二届会议上：

决 定：

- (a) 原封不动地采用 2002 年度的会费分摊比额；
- (b) 关于 2003 年的会费，作为一项非常措施，将同意阿富汗和阿根廷赊账，实际上相当于将它们 2003 年的会费分摊比率分别临时降低到 0.001% 和 1.27420%；其他会员国分摊的会费可按照 2003 年的临时分摊比额或 2002 年通过的，以 22% 这一最高分摊比额调整的比额计算，取两者之间的较低者；
- (c) 为确保筹措到这些资金，秘书处应全力争取自愿捐款，预算外资金和其它任何以此为目的的资金来源，以补充现有的资金；
- (d) 视现存资金情况，可于 2003 年将最多达 1290 万美元的资金，按 166 EX/30 附件 IV 中的分配方案返还某些会员国；这笔资金来自自愿捐助的专款，以及按照决议 31 C/53 第 III 部分的规定，为鼓励会员国及时缴纳会费而从 2002--2003 年双年度中划拨给现有的试行措施的专项资金；
- (e) 任何会员国都可以自愿放弃接受返还会费的权利；
- (f) 将首先解决阿富汗和阿根廷的问题，它们不再享有获得返还会费的权利；
- (g) 现有的总计达 1290 万美元的资金将冲抵会员国 2005 年的分摊会费；
- (h) 所有余额将根据鼓励会员国及时缴纳会费的试行措施分配给会员国；
- (i) 暂时中止实行《财务条例》第 4.3、4.4、5.2 和 7.1 条的相关规定。

(166 EX/SR.9)

8.3 总干事关于参与计划和紧急援助执行情况的报告（166 EX/31 及增补件和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31 及增补件，
2. 听取了其内容。

（166 EX/SR.11）

8.4 总干事关于本组织工作人员地理分配情况的报告（166 EX/32 和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忆及决议 30 C/72 和决定 164 EX/6.8，
2. 审议了文件 166 EX/32，
3. 还忆及能力应始终是招聘工作人员的首要标准，
4. 注意到2003 年 1 月 1 日的工作人员地理分配情况及建议的改进措施；
5. 还注意到总干事提供的关于联合国系统所采用的方法的信息；
6. 决定设立一个由执行局委员组成的人数不限的特设工作组，根据决定 164 EX/6.8 和执行局第一六六届会议的讨论情况，进一步审议文件 166 EX/32 中的各种方案，并向执行局第一六七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为明显改进工作人员的地理分配情况提出具体的标准。

（166 EX/SR.11）

8.5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年度报告（2002 年）：总干事的报告（166 EX/33 和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33，
2. 注意到该文件的内容和联合国大会第 A/RES /57/285 号决议；
3. 请总干事继续确保教科文组织参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ICSC）的工作，并对其工作的结果给予应有的考虑。

（166 EX/SR.11）

8.6 总干事与总部委员会合作就教科文组织楼房管理情况提出的报告

(166 EX/34, 166 EX/INF.4 和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34 和 166 EX/INF.4，
2. 注意到总部委员会第一五〇届会议审议和批准了这两份文件，
3. 注意到按贝尔蒙计划开展的修复和改造教科文组织总部大楼的工作取得的进展，以及教科文组织所有大楼的管理情况；
4. 赞赏地注意到为改善总部的安全正在实施的各项措施，并请总干事采取进一步措施，保障工作人员和常驻代表团办公室的安全；
5. 重申对总部的维修和运行经费不足表示关注；再次请总干事在文件 32 C/5 中增加对维修和运行的预算拨款；
6. 对关于米奥利斯 - 邦万办公楼的状况令人吃惊的报告表示极大的不安，并请总干事筹集必要的资金；
7. 感谢摩纳哥公国、科威特国、沙特阿拉伯王国和阿曼苏丹国为米奥利斯大楼的翻修提供自愿捐款；
8. 请总干事根据大会有关决议，继续努力为贝尔蒙计划以后各阶段的工作筹集资金，并向执行局第一六七届会议提交关于通过贷款为贝尔蒙计划第二期工程筹资的建议，供其审议。

(166 EX/SR.11)

8.7 总干事关于预算外资金的报告 (166 EX/35 及增补件和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35 中的总干事的报告及 166 EX/35 的增补件，
2. 向所有捐款国政府及其它预算外资金来源表示满意和感谢；
3. 满意地注意到总干事努力确保预算外活动的计划和执行都符合文件 C/4 和 C/5 所确定的战略目标和计划优先，而且根据“千年发展目标”，确保这些活动符合受益者的需要；
4. 感兴趣地注意到联合检查组有关用预算外捐款提供计划支助费用的调查结果，请总干事与联合国其它机构密切合作，按照上述报告中的建议，对现行的制度和至

今仍然有效的豁免原则开展研究，并向执行局第一六七届会议提交报告所建议的措施；

5. 鼓励总干事继续采取必要的措施提高预算外活动的执行率；
6. 要求总干事加快把所有预算外活动记入战略、任务和结果评估信息系统（SISTER）和财务与预算系统（FABS）的进度；
7. 还要求总干事确保在每年春季届会上定期提供关于预算外资金的信息，介绍并列表说明捐资者的情况和所承诺提供的资金数额，以及按计划、活动、地区和国家列出的实施率；
8. 鼓励总干事主动与联合国其它机构建立更密切的工作关系，以更有效地监督预算外活动的支助费用。

（166 EX/SR.11）

8.8 总干事对内部监督办公室 2002—2003 年战略实施情况的评论：2002 年的年度报告（166 EX/36 和 166 EX/48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一并审议了文件 166 EX/36 和该文件所附的联检组报告的摘要，以及总干事对两者提出的意见，
2. 对内部监督办公室取得更大的成绩，以及对其活动的结果和其 2003 年战略的改进表示满意；
3. 要求总干事继续确保内部监督办公室的工作客观和公正；
4. 关注到内部监督办公室指出的内部监督依然薄弱的问题，尤其是在某些总部外办事处，并请总干事继续解决造成这些问题的原因；
5. 要求总干事继续确保在每年年初就制定出审计计划，确定内部监督办公室当年要审计的总部外办事处，以改善那些总部外办事处的管理工作；
6. 请总干事落实他认为必要的联检组建议，并向执行局第一六九届会议报告落实情况。

（166 EX/SR.11）

8.9 执行局任命申诉委员会主席和代理主席的程序 (166 EX/PRIV.1)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PRIV.1，
2. 鉴于《申诉委员会章程》第 2(a)段之规定，
3. 请其主席与副主席和总干事磋商之后，推荐申诉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

(166 EX/SR.8)

8.10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59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 (166 EX/PRIV.2 和 166 EX/PRIV. INF.1)

执行局对此问题的审议情况见本决定集末尾的公报。

(166 EX/SR.8)

9 与会员国和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的关系**9.1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近期内与教科文组织工作有关的决定和活动** (166 EX/37 及增补件和 166 EX/47 第 II 部分)**9.1.1 联合国扫盲十年：全民教育**

执行局，

1. 忆及其决定 164 EX/ 7.1.1 和联大有关联合国扫盲十年的第 A/RES/56/116 号决议，
2. 注意到联大有关联合国扫盲十年国际行动计划的第 A/RES/57/166 号决议，该决议指定教科文组织为十年活动的协调机构；
3. 鼓励总干事提出适当的方式与方法，确保教科文组织有效地在联合国系统中发挥十年活动带头人的作用；
4. 请总干事定期报告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授权他按照第 A/RES/57/166 号决议的要求编写报告，提交 2004 年的联大第 59 届会议。

(166 EX/SR.10)

9.1.2 2002 年联合国文化遗产年

执行局，

1. 注意到联大关于结束《文化遗产年》的第 A/RES/57/158 号决议；
2. 满意地注意到总干事将应邀在 2003 年的联大第 58 届会议的全体会议上发表讲话；
3. 鼓励总干事利用这一机会，保持由《文化遗产年》开启的对保存和保护各国和世界文化遗产的问题提高认识和更加关注的势头。

(166 EX/SR.10)

9.1.3 联合国改革

执行局，

1. 注意到了包括秘书长新的改革措施的，题为“加强联合国：进一步变革的议程”的联大第 A/RES/57/300 号决议；
2. 要求总干事密切关注秘书长建议中与教科文组织有重要关系的部分，并将有关情况通报执行局。

(166 EX/SR.10)

9.1.4 2004 年——纪念反对奴隶制斗争和废除奴隶制国际年

执行局，

1. 满意地注意到题为“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的斗争，全面执行和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联大第 A/RES/57/195 号决议，其中宣布 2004 年为“纪念反对奴隶制斗争和废除奴隶制国际年”；
2. 认识到这项世界范围的纪念活动的重要历史意义，因为奴隶制曾是全人类的创伤；
3. 请总干事继续向各会员国和民间社会征询意见，以收集拟定 2004《年》纪念活动计划的建议；
4. 请会员国以及国际社会积极参与 2004 年举行的纪念活动并对其作出贡献。

(166 EX/SR.10)

9.1.5 文化与发展：“世界文化多样性日”

执行局，

1. 注意到题为文化与发展的联大第 A/RES 57/249 号决议，联大在决议中尤其欢迎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多样性宣言》以及与其实施相配套的《行动纲领》的主要内容，
2. 忆及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多样性宣言》及其《行动纲领》的通过是教科文组织对文化与发展关系问题开展思考进程的一个重大贡献，
3. 对联合国大会宣布 5 月 21 日为“世界文化多样性促进对话与发展日”感到高兴；
4. 注意到在《2002--2007 年中期战略》（批准的 31 C/4）和《2002--2003 年计划与预算》（批准的 31 C/5）中优先考虑《宣言行动纲领》的实施；
5. 请教科文组织各会员国积极参与 5 月 21 日的纪念活动，同时请各国全国委员会、非政府国际组织、文化政策决策者和负责人、地方政权代表、议员、亲善大使、有关的国家和地方各界以及新闻媒体等踊跃参加这项纪念活动；
6. 请总干事鼓励并支持国家、地区和国际各层面在这方面采取的一切举措。

(166 EX/SR.10)

9.1.6 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

执行局，

1. 忆及联合国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通过的第 A/RES/57/254 号决议：“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
2. 非常荣幸地注意到教科文组织被联合国大会指定为“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活动的牵头机构；
3. 请总干事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教科文组织响应联合国大会的第 A/RES/57/254 号决议；
4. 特别请总干事继续与其它联合国机构、会员国和民间社会协商，制定一份国际实施计划草案；
5. 请总干事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从 2005 年开始的“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国际实施计划草案的建议；
6. 还请总干事准备一份有关落实第 A/RES/57/254 号决议进展情况的简短报告，提交联合国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

(166 EX/SR.10)

9.2 与非政府组织、基金会及类似机构的关系（166 EX/38 及更正件和 166 EX/46）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38 及更正件，
2. 注意到文件 166 EX/38 第 4 段至第 16 段及更正件所提供的情况；
3. 注意到总干事关于延续其名单载于文件 166 EX/38 附件 I 中的与教科文组织保持业务关系的非政府组织的法定关系的决定，但下列组织除外：

(a) 继续与之进行非正式合作的非政府组织是：

- 国际体育运动联合会总会
- 国际立法协会
- 国际旅游科学专家协会
- 亚洲及太平洋地区法律协会
- 国际和平局
- 国际儿童和青年影片中心
- 国际绘图协会理事会
- 国际废娼者联合会
- 阿拉伯新闻社联合会
- 国际抵抗运动联合会
- 国际信息和文献联合会
- 世界穆斯林联盟
- 国际新闻工作者组织
- 国际科技教育组织
- 新热带植物组织
- 国际基督教企业经理联合会
- 世界技术教育协会理事会

(b) 秘书处将就缔结一项如何继续合作的共同协定事宜与之进行磋商的非政府组织是：

- 国际文学评论家协会
- 国际诗歌协会
- 国际业余戏剧协会
- 国际木偶联盟

- 国际音乐--希望联合会
- (c) 在其理顺内部局面之前，暂时保留国际造型艺术协会（AIAP）的业务关系，直至 2004 年第一六九届会议；
- 4. 并注意到总干事关于接纳下列非政府组织为业务关系类组织的决定：
 - 国际科学院协会
 - 加拿大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
 - 国际航天联合会；
- 5. 还注意到总干事关于接纳教科文组织“贫困儿童教育”基金会享有正式关系的决定；
- 6. 请总干事向第一六七届会议提交由所有计划部门更新的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战略。

(166 EX/SR.8)

9.3 会员国关于 2004--2005 年希望教科文组织参加的周年纪念活动的建议

(166 EX/39 和 166 EX/47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39，
2. 注意到会员国遵循决定 159 EX/7.5 批准的各项标准向总干事提出的建议，
3. 向大会建议：
 - (a) 教科文组织在 2004---2005 年期间参与下述纪念活动：
 - i. 亚美尼亚文字母创造 1600 周年
 - ii. 尤素福·马迈德里耶夫（YUSIF MAMMEDELIYEV）诞辰 100 周年
 - iii. 卢博米尔·皮普科夫（Lubomir Pipkov）诞辰 100 周年
 - iv. 阿塔纳斯·达尔捷夫（Alhanasse Daltchev）诞辰 100 周年
 - v. 巴勃罗·聂鲁达（Pablo Neruda）诞辰 100 周年
 - vi. 阿莱霍·卡彭铁尔·巴尔蒙（Alejo Carpentier Valmont）诞辰 100 周年
 - vii. 莱奥什·雅那切克（Leos Janacek）诞辰 150 周年和叶努法·普米埃尔（Jenufa premiere）诞辰 100 周年

- viii. 安东宁·德沃夏克 (Antonin Dvorák) 逝世 100 周年
- ix. 汉斯·克里斯蒂安·安徒生 (Hans Christian Andersen) 诞辰 200 周年
- x. 马哈茂德·萨米·阿勒巴鲁迪 (Mahmud Sami Al Barudi) 逝世 100 周年
- xi. 叶海亚·哈基 (Yahya Haqqi) 诞辰 100 周年
- xii. 乔治·桑 (George Sand) 200 诞辰周年
- xiii. 维克托·舍尔歇 (Victor Schelches) 诞辰 200 周年
- xiv. J.凡尔纳 (Jules Verne) 逝世一百周年
- xv. 安托万·加朗 (Antoine Galland) 翻译《一千零一夜》300 周年
- xvi. 伊曼纽尔·康德 (Immanuel Kant) 逝世 200 周年
- xvii. 阿蒂拉·约瑟夫 (Attila Jozsef) 诞辰一百周年
- xviii. 弗朗切斯科·彼得拉卡 (Francesco Petrarca) 诞辰 700 周年
- xix. 莱昂·巴蒂斯塔·阿尔贝蒂 (Leon Battista Alberti) 诞辰 600 周年
- xx. 卢卡·焦尔达诺 (Luca Giordano) 逝世 300 周年⁽¹⁾
- xxi. 阿尔凯·喀汗·马尔古兰 (Alkei Khakan Margulan) 诞辰一百周年
- xxii. 的黎波里伊斯兰手工艺和艺术学校成立一百周年
- xxiii. 立陶宛恢复使用拉丁字母出版一百周年
- xxiv. 伊本·白图泰 (Ibn Batouta) 诞辰 700 周年
- xxv. 维托尔德·冈布罗维茨 (Witold Gombrowicz) 诞辰 100 周年
- xxvi. 乔治·埃内斯库 (George Enescu) 逝世 50 周年
- xxvii. 喀山建城 1000 周年和卡山国立大学 200 周年
- xxviii. 莫斯科罗蒙诺索夫 (Lomonossov) 国立大学 250 周年
- xxix. 米哈伊尔·乔洛克霍夫 (Mikhail A. Cholokhov) 诞辰 100 周年
- xxx. 拉吉斯拉夫·诺沃迈斯基 (Ladislav Novomesky) 诞辰一百周年
- xxxi. 尤吉伊·韦加 (Jurij Vega) 诞辰二百五十周年
- xxxii. 库洛勃城 (Kulob-city) 建城二千七百周年
- xxxiii. 普密蓬·拉玛四世 (Mongkut,Rama IV) 国王诞辰二百周年
- xxxiv. 库拉布·赛巴提德 (Kulap Saipradit) 诞辰一百周年

⁽¹⁾ 意大利代表通知执行局, 这一周年纪念应改为恩里科·费米 (Enrico Fermi) 逝世 50 周年。

- xxxv. 谢尔吉·弗谢赫斯维亚茨基 (Sergiy Vsekhsviatsky) 诞辰一百周年
- xxxvi. 谢尔格·利法尔 (Serg Lifar) 诞辰一百周年
- xxxvii. 圣·马里·鲁比亚神学院 (ST. Mary' s Rubya Seminary) 创建一百周年
- xxxviii. 塔什干 Qaffol ash-Shoshiy 启蒙运动中心创建一千一百周年
- xxxix. Qarshi 建城两千七百周年
- xl. 花拉子模马穆科学院 (Academy of Ma' mun) 成立一千周年;

- (b) 本组织可根据管理参与计划的有关规定, 在参与计划项下向这些纪念活动提供支助,
 - (c) 总干事关于请全国委员会向其通报它们希望教科文组织参与杰出人士和历史事件的周年活动的通函至迟应于每个双年财务期第一年的 9 月 15 日寄出, 并指明下一年的 1 月 15 日 为答复的最后期限, 有关处理周年纪念活动建议的程序则据此从下一个双年度起作相应的修改。
4. 请总干事按照审议有关周年纪念建议的程序, 在规定的两个月时间内完成教科文组织将参与的周年纪念活动清单, 并提交给执行局第一六七届会议最终批准。

(166 EX/SR.10)

9.4 与萨赫勒 - 撒哈拉国家共同体 (CEN-SAD) 的关系和教科文组织与该组织的协定草案 (166 EX/43 和 166 EX/2REV.)

执行局,

1. 审议了文件 166 EX/43,
2. 满意地注意到萨赫勒 - 撒哈拉国家共同体 (CEN - SAD) 与教科文组织之间目前的合作情况;
3. 批准本决定附件所载的合作协定草案;
4. 授权总干事与萨赫勒 - 撒哈拉国家共同体 (CEN - SAD) 建立正式关系并代表教科文组织签署合作协定。

附 件

萨赫勒 - 撒哈拉国家共同体

与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合作协定

萨赫勒--撒哈拉国家共同体（以下称“萨 - 撒 国家共同体”）

和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以下称“教科文组织”），

考虑到萨-撒国家共同体的创立，主要是为了依照联合国宪章和萨赫勒-撒哈拉国家共同体创建协定的有关规定，实现各成员国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一体化的愿望，在萨赫勒-撒哈拉地区促进和平、稳定和安全，并在该地区推动开展旨在实现国家和人民一体化的共同行动，

考虑到根据《教科文组织组织法》，教科文组织的使命是通过世界各国人民间教育、科学及文化联系，促进实现联合国组织据以建立并为其宪章所宣告之国际和平与人类共同福利之宗旨。

愿意协调行动，为实现联合国宪章、萨-撒国家共同体协定以及《教科文组织组织法》所规定的共同目标而奋斗，

鉴于教科文组织执行局在其第一六六届会议上所做出的决定 166 EX/9.4，

鉴于（萨-撒国家共同体理事机构）于（地点和时间）¹所做出的决定，

兹商定如下：

第 1 条

合 作

1. 教科文组织和萨-撒国家共同体在其适当的机构之间建立合作关系。
2. 合作范围包括属于教育、科学及文化领域和两组织的同类任务和活动范围的任何问题。

¹ 待补充。

第 II 条

磋商

1. 两组织的主管机构将就第 I 条所提到的共同关心的所有问题进行定期的磋商。
2. 形势需要时，两组织将进行特别的磋商，以确定它们认为最适合确保充分有效地开展共同关心领域的活动。
3. 萨-撒国家共同体将把它所开展的可能引起教科文组织会员国兴趣的活动计划通报教科文组织。它将研究教科文组织在这些领域向其提出的任何建议，以便协调两组织的活动。
4. 教科文组织将把它所开展的可能引起萨-撒国家共同体成员国兴趣的活动计划通报萨-撒国家共同体。它将研究萨-撒国家共同体在这些领域向其提出的任何建议，以便协调两组织的活动。

第 III 条

互派代表出席会议

1. 当会议辩论内容涉及到共同关心的问题时，教科文组织将邀请萨-撒国家共同体作为观察员出席教科文组织大会及执行局的会议。
2. 当会议辩论内容涉及到共同关心的问题时，萨-撒国家共同体将邀请教科文组织作为观察员出席其国家政要和元首大会及执行理事会（部长会议）的会议。
3. 萨-撒国家共同体秘书长和教科文组织总干事通过协议形式作出适当的安排，以使萨-撒国家共同体和教科文组织可以互派代表参加由各自组织支持召开的、审议另一个组织会感兴趣的问题的其它会议。

第 IV 条

萨-撒国家共同体/教科文组织混合委员会

1. 萨-撒国家共同体和教科文组织可将适于提交给一个混合委员会的双方共同关心的任何问题提交给该委员会。

2. 此类性质的任何一个混合委员会都将由两组织所任命的代表组成，每个组织所指派的代表人数，应由双方通过协议形式确定。
3. 该混合委员会每两年举行一次会议，每当两个组织认为应当或有必要时委员会也召开会议。该委员会的报告应提交给萨-撒国家共同体秘书长和教科文组织总干事。

第 V 条

交换信息和文件

除了为保护某些文件的机密性可能需要作出规定外，教科文组织和萨-撒国家共同体将就所有两组织共同关心的问题交换信息和文件。

第 VI 条

执行协定

萨-撒国家共同体秘书长和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可根据已取得的经验，为执行本协议之目的作出任何适当的补充安排。

第 VII 条

修订与审查

1. 本协议可进行修订，但需经双方书面表示同意。
2. 缔约双方之任何一方均可废除本协议，但需提前六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一旦本协议废除时，正在实施的项目和计划应继续正常无碍地执行直至结束。

第 VIII 条

生效

本协议自两组织各自的主管机构批准并经萨-撒国家共同体秘书长和教科文组织总干事签署之日起生效。

签署协定地点、日期：

.....

原件两份

萨赫勒-撒哈拉国家共同体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秘书长

总干事

穆罕默德·迈达尼·爱资哈里

松浦晃一郎

(166 EX/SR.1)

10 一般性问题

10.1 关于阿拉伯被占领土教育和文化机构的决定 165 EX/10.2 的实施情况 (166 EX/40 和 166 EX/47 第 I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总干事的报告（文件 166 EX/40），
2. 忆及《世界人权宣言》有关受教育权利的第 26 条，《日内瓦公约》有关否定儿童受教育权利的第 4 条和第 94 条的内容，
3. 还忆及教科文组织在行使全民受教育权利和保护人类文化、历史和自然遗产方面应发挥的作用，
4. 考虑到由于巴勒斯坦领土继续被封锁和实行宵禁，严重损害了在巴勒斯坦的受教育权利这一严峻形势，
5. 对根据《教科文组织关于保护世界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公约》（1972 年）和《海牙公约》（1954 年）及其附加议定书之规定，在武装冲突情况下应受到保护的古迹、艺术品、手稿、书籍和其它文化财产受到破坏深表忧虑；
6. 高度赞扬国际社会为制止暴力行为和拯救受悲惨事件严重威胁的和平进程作出的努力，
7. 表示急需按照联合国安理会的各项决议恢复以巴和平谈判和迅速实现公正全面的和平；

8. 忆及《中期战略》（31 C/4）第 32 段确定了“建设一个朝气蓬勃的教科文组织的具体步骤：行动与计划编制的原则”和决议 31 C/43 第 12 段；
9. 支持总干事为实施决定 165 EX/10.2 所作的努力，尤其对应总干事的要求，于 2002 年 12 月 7 日至 15 日对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进行的部门间考察表示高兴；这次考察由副总干事带队，其目的主要是评估中东调解情况和与巴勒斯坦当局一道修订教科文组织重建和恢复文化和教育机构项目；
10. 对教科文组织有关决议和决定的实施仍受到阻碍和拖延一事表示遗憾；
11. 紧急呼吁以色列当局为巴勒斯坦儿童能够安全地去上学提供便利，并使教育机构能够正常运转；
12. 对于教科文组织援助巴勒斯坦计划（UPP）第三阶段的实施因当前的局势而中断深表遗憾；
13. 请总干事确保这些决议的实施，同时将其作为优先事项列入《2004--2005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2 C/5），并加强部门间协调组的行动规划以执行“教科文组织援助巴勒斯坦计划”；
14. 请总干事继续为巴勒斯坦学生提供财务援助，使他们能够继续求学；
15. 再次呼吁各捐助方慷慨捐款，资助巴勒斯坦的教育和文化机构的重建；
16. 希望阿以和平谈判得以恢复，并按照教科文组织赞同的联合国各项决议，特别是以从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撤军和“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为基础的安全理事会第 242 和第 338 号决议的各项规定，迅速实现公正和全面的和平；
17. 还请总干事：
 - (a) 继续努力促使以色列当局根据就此事通过的有关决议，保存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人文和社会结构及保护该地区的阿拉伯文化的特性；
 - (b) 继续努力促使以色列当局停止将以色列课程强加给被占叙利亚戈兰的学生，增加向这些学生提供的奖学金并向戈兰的教育机构提供特别援助；
18. 重申它在以前通过的与被占叙利亚戈兰有关的所有决定；
19. 决定将这一项目列入其第一六七届会议议程。

10.2 第一六七届会议的日期（包括各附属机构的会议）

（工作日 12 天/历日 16 天）

主席团	2003 年 9 月 9 日和 12 日
特别委员会	2003 年 9 月 10 至 11 日
公约与建议委员会	2003 年 9 月 10 日至 12 日
财务与行政问题专家组	2003 年 9 月 10 日至 12 日
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	
全体会议（9 月 15--17 日和 23--24 日）及各	2003 年 9 月 12 日
委员会（9 月 18--22 日）	2003 年 9 月 15 日至 24 日

（166 EX/SR.11）

关于 2003 年 4 月 4 日星期五和 4 月 15 日星期二举行的秘密会议的公报

执行局在 2002 年 4 月 4 日星期五和 4 月 15 日星期二举行的秘密会议上，分别审议了其议程上的项目 8.9，8.10 和 6.1。

8.9 执行局任命申诉委员会主席和代理主席的程序 (166 EX/PRIV.1)

执行局请其主席与副主席和总干事磋商之后，推荐申诉委员会主席和代理主席，自 2004 年 1 月起，任期为六年。

8.10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59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 (166 EX/PRIV.2)

根据《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59 条的规定，总干事向执行局通报了自第一六五届会议以来有关改革进程所出现的情况，尤其是与制定人力资源中长期战略的相关问题，以及就属于本组织正常计划内的 D-1 级或以上工作人员的任命及合同延长所作的各项决定。

6.1 审议根据决定 104 EX/3.3 转交给公约与建议委员会的来函及该委员会就此问题提出的报告

1. 执行局审议了其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关于本组织收到的有关所称侵犯教科文组织各主管领域内之人权案件的来函的报告。
2. 执行局注意到了委员会的报告，赞同该报告所表达的愿望。

(166 EX/SR.8)